你們要住在主裏面—— 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目錄:

01 前言

03 在生命中的成長

05 住在主裏面的真義——基督作生命

07 神兒子乃彰顯神是愛的器皿

02 生命引入交通

04 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

06 總要試驗那些靈

08 更多的認識神的兒子

約翰壹書前言

亞當是神所造的第一個人,從亞當衍生了許多的子孫。這些子孫不管有多少,在神的眼中都是歸在亞當裏,再多一些,也仍然是在亞當裏。亞當的墮落,使亞當的族類都給圈在罪裏,站在神的對頭撒但的那一邊,明顯的是「與神為敵」(西一21)的人,並且是「死在罪惡過犯之中」(弗二1),「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弗二12)。這樣的結局,並不是神起初造人的目的,更不是神在永遠的計劃中所作的安排。

神的救贖扭轉了這個可悲的結局,基督和祂的十字架給墮落的族類打開了恩典的門,叫一切願意 與神恢復和好的人,都給遷進一個新的地位裏。「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 變成新的了(林後五17)。這些人不再作神的仇敵,也不再落在神的定罪中,等候神審判的大日來到。 他們給遷進基督裏,基督就是神所看見的第二個人,是神獨生子穿上人的身體而成的人。所以因信神 兒子而得救贖的人,都在基督裏,都成了新造的人。

這新造的人有兩重的意義。頭一個是個人性的,就是林後五章17節所說的「新造的人」,又是以弗所書四章24節的「穿上新人」。另一個是團體性的,就是以弗所書二章15節所說的,「為要將兩下,藉着自己造成一個新人」。也是歌羅西書三章10節所說的包括各式各樣信主的人所組成的「新人」。這「新人」是指着神的教會說的。亞當的繁衍使人更遠離神,基督的凝聚卻是把人恢復到神起初的目的和心意裏。

基督是神的方法,把在亞當裏分散的人凝聚回神的面前,把他們放在基督裏而組成教會,一步一步的恢復並實現神起初的目的。這是個偉大而滿了氣魄的工程。這工程是撒但所不樂於看見的。因此,就在基督的教會在地上開始建立不久,它就大規模的發動反對。透過猶太教的律法,外邦人的宗教情緒,甚至是當時的國家政權,四面八方的給教會製造各式各樣的逼迫與反對。但是這一些都是在教會

外面發動的。聲勢雖是猛烈,也殺害了不少跟隨主的人。只是最猛烈的傷害並不是這些從外面來的反對,而是發生在教會內部對基督的代替與偏離。這樣的從內部來的拆毀,才是使教會不容易繼續站立在基督的見証的地位上的主要原因。從前是這樣,現在還是這樣。能使基督徒在外面保持基督教的名稱與活動,但在裏面卻是以代替基督的東西作內容,以偏離基督的事物作目的,撒但的詭計就成功了。

教會在使徒時代的末期,已經出現了各樣不信的道理,敗壞神的兒女在信心的路上繼續的跟隨主。這時候,使徒們差不多已經都先後離世了,只剩下年老的約翰還在孤單的撐持着。他個人固然受盡了各樣的折磨,也看着一同背負見証的弟兄們一個一個的逝去,但是他一點也沒有喪失屬靈的鬭志。因此,聖靈就能用着他繼續為主說話,向神兒女說出勸勉,安慰,又使他們的信心得堅固的話。只是我們不能忽略一件很重要的事實,那就是單有屬靈的?志還是不管用,必須要有豐富的生命作鬭志的支柱。才能顯出屬靈的功用。

「生命」這事,驟眼看來,似是十分抽象的事。對於喜愛在思想上轉圈子的人來說,更是一件十分玄的事。事實上,「生命」不是一個理論。當然,「生命」也是可以用理論來發表的,但是「生命」並不重在理論。它有理論,但卻不重在理論,而是重在實行,從實行中去得着經歷。因為「生命」是神的應許,這應許是有具體又真實的內容的。只有信而實行的人才能享用這些內容,經驗這些內容。這樣,「生命」對他們來說就不再是抽象的事物,更不是玄的事物。

生命是對付撒但的主要武器。當日伊甸園裏的生命樹,歷代神的子民所應用的原則,像亞伯拉罕生以撒和獻以撒,以色列人的獻祭,……都是生命原則的應用。現今神兒女們有了基督作生命,這些都是那樣實際的。生命的豐富就壓制了撒但的氣焰,弟兄勝過它也是因為活出這榮耀的生命。撒但也明白這生命兵器的能力,所以千方百計的把神的教會引離生命的追求,誘惑稱為基督徒的人喜愛以別樣去代替生命作基督教會的內容。從前出現的異端,加上現在標新立異的主張,不管是政治性,哲學思想性的,……甚麼「解放神學」,「效果神學」,甚至無聊到所謂「環保神學」都產生了。社會上吹甚麼風,就產生甚麼樣的神學。這些現象不僅是遮蔽了神從永遠到永遠的計劃,也給基督教設立了錯誤的指路牌。基督教全然給扭曲了。她不再能顯出作為神救贖的見証人的功用,墮落到一個地步,成了社會上的所謂「功能團體」,把基督流血贖罪的恩典全掩蓋起來。從所謂基督教的文字工作的趨向就可以充分証明這一點,他們所出版的讀物,大部份都來自世界的內容,導人走向世界,也迷失在世界裏。

整個教會的歷史幾乎都是充滿了對基督和祂的教會的扭曲,神不會坐視撒但向神的兒女這樣的張開網羅,在年老的約翰身上,祂開始了工作。祂向約翰說話,祂也藉着約翰向眾教會說話。祂提醒教會要單單的注視生命,在生命中活出真理來,就是要保守自己「常住在主裏面」。不住在主裏面,甚麼屬靈的事物都沒有了,連屬靈的前途也沒有了,因為沒有屬靈的道路,就沒有屬靈的目標和方向,因此也就不可能有屬靈的前途。

環境所帶給約翰的是孤單,但是孤單的約翰並不是真正的孤單,因為他不住的享用着主的陪伴, 天天在經歷住在主裏面的實際。他就是憑着這實貴的生命的應許和經歷,向神的兒女們宣告了該站的 地位,和該追求的方向。約翰的年日已經過去快二千年了,但神的靈藉着約翰說的話,到今天還是那 樣的新鮮。因為祂是永遠的神,祂是把永遠的事物指示給人。祂的話不是單單為着對付當日的難處, 而是為着對付不住出現的難處。屬靈的難處在不同的世代裏可以有不同的表現方式,甚至是有不同的 表面內容。但是所有屬靈難處的根源都是同一的,就是撒但;目的也是同一的,就是要把神兒女的眼 睛從主的身上轉離,不再單一的凝視我們的主。聖靈使用約翰向教會說話,重新把神兒女的眼睛固定 在主的身上。持定要住在主裏面的生活。

地上的歷史不住的在變,人的思想也是不住的求新求變,一般人都跟着這樣的趨勢走。只是神的 兒女要認定,在神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愛慕神的人必須持定那不改變的生命,堅定的住在 主裏面。就任憑它外面是風急浪大也好,裏面是波濤洶湧也吧,「那在你們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 更大」的事實卻不會有一丁點兒的改變。這是約翰的見證,也是歷代在艱困中走過的眾聖徒的見證, 更是現在神的兒女所要活出來的見證。我們仰望那坐寶座的主,用祂生命的光照明我們心中的路,引 領我們走完該走的道路。——王國顯《你們要住在主裏面——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第一章 生命引入交通

「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約一4)。這話是神的靈感動約翰把主耶穌介紹給人的。 有了主就有了生命,因為主自己就是生命。有了生命也就有了光,因為主自己也就是光。在屬靈的路 上能不能繼續的往前走,關鍵不在我們明白了多少神學思想,也不在我們有多少的屬靈學識,而是全 在乎我們對主自己有了多少真正的認識。沒有緊緊的與主聯結,所有屬靈的事物都失去意義。這是十 分嚴肅的事,絲毫疏忽不得的。

近代的神學研究與發展,已經把主自己逼到一個小角落裏去了。不少人堅持在爭論神學上的道理, 也創製了不少奇怪的道理,把「起初原有生命之道」丟棄了,結果是把神的教會帶到莫名其妙和極其 混亂的事物裏去。在那裏,人看不見主,也遇不到主,因為主根本就不在那裏。這種光景帶給教會極 其嚴重的危機,但這並不是新事,而是約翰那時的事的一再翻版。不注意主自己,卻去注意主以外的 人、事、物,是撒但自古以來就不住使用來迷亂人的方法。源頭出自亞當的人,天性就傾向眼見的事 物;對那些要用信心去接受的事物,總是先存着抗拒的心思。這一種傾向,就是在一些稱為「基督徒」 的人身上,也是極為明顯的。這就是歷代以來,叫人離棄神真道的異端能夠發生的主要原因,因為這 種傾向正是培育異端的溫床。

生命不是虚渺的

聖靈說出這樣的話是有極其警惕性的。「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一1)。「起初」就是一切事物最開始的時候,「原有」這詞向我們指明着一件單一的事物。這兩個詞合起來,就叫我們很嚴肅的領會到,在一切事物最開始的時候,只有一件單獨的事物,因為這事物是用單數來表達的,這事物就是「生命之道」。

「生命之道」既然是單一的,也就是單純的,一點也不複雜。祂單純到一個地步,可以說是完全 透明的。這透亮又單純的事物,後來落在墮落了的亞當的族類手中,就越弄越複雜,越弄就越失去本 來的面目,叫人難以辨認。所以聖靈在本書一開頭就說,「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目的是要 把神兒女領回起初的那單純的事物裏。教會歷來都接受這書信是約翰所執筆的,只是這書信既沒有寫信人,也沒有受信人。但這又有何妨呢!這不正是聖靈向眾教會說話的好樣式麼!要使教會不必過分 注意誰是寫信人,只要注意聖靈向人說了些甚麼話就對了。聖靈在這裏說的話,要把神兒女帶回起初 的單純裏,別讓人的複雜把生命之道也弄到複複雜雜。

生命之道

要回到「生命之道」的單純,就必要先回到「起初原有的生命」和「道」去。要明白這一點。我們不能不去注意約翰受聖靈感動時寫下的第一卷書——約翰福音。約翰福音的起頭就是「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物是藉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着祂造的。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這一段話顯然說出「道」並不是一點空洞而又玄妙的東西。而是實實在在有位格的神。「道」的原意就是「話」,是神向人發表祂自己的方法。神把祂自己用「話」來向人說明,使人可以認識祂。(關於這一點,請參看拙著的「叫父因兒子得榮耀」)

所以「話」是很具體的。從內容上說是神自己的發表,從形式上來說是生命的流露。因此「道」 不是「道理」的「道」,「道」乃是神發表祂自己的那「話」,「話」的實際是「生命」。這「生命」 曾經以人的樣式來到世人中間,使世人更容易認識祂,了解祂,明白祂。在約翰福音中,我們清楚的 看到這「話」是指着那「道成了肉身」的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在約翰壹書中,我們也很清楚的看到這 「話」是指着曾與使徒們在一起生活過的神的兒子耶穌基督。

因此,「生命之道」不是一些玄妙的哲理,乃是有形有體的神的兒子。祂是起初所原有的,祂是 萬有的起頭,也是萬有的歸結,我們所要特別注意的是祂自己,而不是有關於祂的事物。撒但十分歡 喜神兒女去追尋與神兒子有關的事物,而忽略神兒子的自己。聖靈卻提醒我們要專一的追求認識主的 自己,然後才藉着主自己去認識有關於祂的事物。因為祂自己才是「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

可以經歷的生命

「生命」在認識上似乎是有點抽象,使人不容易領會。但是有生命的事物一定有生活的表現,僵死的事物是表達不出生命來的。因此,從活生生的生活經歷中就可以認識到生命,生命便從抽象的認識中顯為具體的事實。生命是可以經歷的,因為這生命原是永活的神。約翰就為這生命作出了見證。 約翰並沒有在述說他幻想中的生命,他是實實在在的見証他自己在生活中所經歷和所認識的生命。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一1)。約翰不是在單單述說他個人的經歷,他是在述說至少是當日與他在一起的眾使徒的經歷;許多不相同的人都經歷着同一的生命,他們有共同的認識與經歷。因為這些經歷與認識都是經過與這生命有試驗性的同在而得出的結果。為了更明白的說明這生命的故事,在下面就直接了當的用基督來代替生命這個詞,用一個活的人物來表達這榮耀的生命。

我們一再的說過,神兒子基督的生命是可經歷的。祂自己固然是可經歷的,祂來作我們的生命更是可經歷的。約翰的見證說明,無論是從遠處,或是近處去認識基督,基督都是那樣真實的。「所聽見所看見」可以說是屬於站立在遠處的,「親眼看過,親手摸過」該能說是近得不能再近的近處了。 三年與主同在的生活,使徒們從遠處和近處所認識的基督,對他們來說,都是那樣的真實,都是那樣的寶貴。基督的一言一語,和一舉一動,都給他們留下深刻的印象,都吸引他們去愛慕並追求那永遠 榮耀的指望,就是基督成了他們榮耀的產業。

「親眼看過」的原意有「凝視」的意思,這不僅是「定睛細看」,也是「留心察看」。「親手摸過」的原意有「握住」的意思,這不僅是表達了「靠近」的距離,也表達了「親密」的程度。使徒們與主同在的生活,讓他們在各方面認識基督的美麗,看清了基督的生命是何等的完美,更知道祂就是生命的源頭,也是神的話的本體。可寶貴的事是使徒向我們鄭重的宣告,他們所經歷的基督,也是我們所能經歷的。他們所享用過的生命,也是我們所能享用的。這是何等寶貴的恩典!我們可以經歷神,我們也可以享用神。

以生命傳生命

使徒們所經歷的基督,就是「這生命」。「(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一2)經歷了那生命,就為那生命作見證。但不停留在為那生命作見證,並且也同時把那生命傳遞出去,使接受這見証的人,也同時接受這生命。這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一般的基督教漸漸失落了教會的見證,淪落成為宗教團體,那主要的原因就是忽略了這一件事。

傳福音是美事,但準確的福音內容也是不能忽略的。而傳福音的目的也必須是明確的。自由派傳的並不是福音,這是已經明白了的事,我們可以不必去理會他。但許多基督徒傳的是準確的福音,並且也是很熱心的傳,但是那結果只是使人接受了基督教,卻沒有接受基督。這是何等可悲的事!問題出在那裏呢?我們不必去思索,因為使徒已經給了我們答案。使徒傳的是生命,是他們親自在經歷中所認識的生命。他們從主那裏接受了生命,他們就把這生命傳出去,人就遇見了這生命,也接受這生命。

現在稱為信仰純正的基督教,傳的是有關於基督的道理,他們所看重的是傳的方法,而不是看重所傳的內容。他們所注重的是傳的工作,而不是留意作傳福音工作的人。所傳的福音是對的,可是傳的人的生命卻是貧乏得可憐。他們所作的工只有道理,卻沒有生命,所以不能叫人得着那永遠的生命。 他們相信作工作的安排重於尋求主;他們以為在會議上的決定可以代替迫切的禱告;他們甚至不相信 禱告能帶出作工的果效;更有甚的,他們對永遠生命的意義也不甚了了。

不是在生命裏傳生命,就不能有生命的果子。生命的果子不彰顯,教會的見證就軟弱衰微。在異 教之風吹來吹去的時候,教會就很難站立得穩。為着使神的見證建立在穩固的磐石上,聖靈藉着使徒 向神兒女一再的提醒,以生命傳生命才是作福音見證的正途。

使徒們傳生命的「傳」,可以說是「報告」,也可以說是「宣告」。聖靈用這個字來向我們說明, 使徒們是把那永遠的生命報告給我們,或是說,他們向我們宣告那永遠的生命。「宣告」是確定了的 事實的說明。「報告」是試驗的結果的發表。「報告」也好,「宣告」也好,都是根據那生命的經歷。 這正是保羅所見證的:「神的國不在乎言語,乃在乎權能」(林前四20)。又說,「叫你們的信不在 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二5)。這就是以生命傳生命,使信的人的根基不是建立在理論 上,乃是建立在那起初原有的生命上。

生命帶進了交通

傳福音就是傳生命。福音的內容是基督和祂釘十字架;福音的性質就是那永遠的生命。福音傳出

去,生命也就傳出去。人接受了福音,也就接受了生命。使徒們是這樣傳叫人得生命的福音,我們也 該是傳同樣的叫人得生命的福音。使徒們十分強調他們是在傳生命,我們也一樣的強調我們要傳生命。

為甚麼要特別強調傳福音就是要傳生命呢?為甚麼傳福音是要以生命傳生命呢?「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一3)。這就是聖靈所給我們的答案,要我們看見福音不僅是可以叫人「不至滅亡」,也不僅是可以叫人「反得永生」,並且要更進一步叫信的人與神恢復交通,再深的進一步去以享用神為最大的喜樂。信福音可以使人得生命,生命要把人帶進交通裏。

沒有交通的原因

「相交」就是交通,是人與神之間有了相通。人能向神釋放地表達自己的感覺,神也能向人沒有 阻擋的啟示祂自己的定意。這是在起初的時候,人與神可以交通的光景。那是十分美的生活實況,人 和神之間全無間隔,實在是最可羨慕的。只是這種又美又好的生活,因着人的背逆墮落而失掉了,再 也沒有了。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創二17)的警告發生了果效,人的靈死在罪惡過犯之中;人 沒有神的生命,也沒有與神可以交通的管道,成了墮落的族類。

墮落了的族類只有人的生命。人的生命只能與人有交通,卻不能與神有交通,因為必須是相同的 生命才可以有交通。沒有生命就不能有交通,這是沒有交通的頭一個原因。這也是我們的主耶穌與尼 哥底母的談話中,一再強調的指出「你們必須重生」(約三7)的原因。沒有重生就沒有神的生命。沒 有神的生命,就不能認識神和神的事,更不能活在神的國中。

沒有生命就沒有交通,這是不信主的人的光景。但是有些信了主的人,又是稱為弟兄的,他們也不能與神有交通。這又是為着甚麼原因呢?使徒在下面也說了,所以在這裏只是先簡略的提一提。有了生命而不能活在交通中,就是因為這些稱為弟兄的人,他們雖然已經因信主有了生命,但是卻不活在生命的光中,因此也就沒有了交通,好像與不信主的人一樣。

生命是交通的基礎,交通是生命的表現。沒有生命就一定不能有交通,不正常的活在生命中也是 阻塞了交通。生命引進了交通。若是沒有交通,要就是沒有生命,不然就是不依從生命而活。若有人 自以為信了主,卻從來沒有交通的催促,就得來到神面前查驗一下,究竟是沒有生命呢,還是在生命 中出了毛病?

交通的方向

先要有了生命,然後才能與神有交通。活在生命中的,一定會有交通。在聖經的原意裏,使徒說 出他們傳福音的目的,「我們……傳給你們,(為要)使你們與我們相交」。中文聖經沒有把加強語 氣的「為要」這兩個字譯出來。我們留意到這一點,也就可以明白神要我們不要輕忽生命的原因。因 為有了生命才能與神恢復交通。如今因着基督,生命有了,交通也恢復了,我們就把注意點轉向交通 方面,由方向而留意到交通的內容。

就字面上來說,交通就是一來一往。但是親友間往來卻不叫作「交通」,只叫作「交往」。「交通」有它一定的屬靈意義,因為交通是有方向的,不是亂闖的。談天說地不能叫作交通,相互交換屬靈的認識與感覺,彼此的供應生命,這才是交通。我們留心主的話是怎麼說的。生命的交通先是顯出在聖徒們中間,那是弟兄與弟兄互相作供應;這交通的方向是平的,或者可以說是向橫一面去的。但

是這樣的交通必須是根據於與神的交通,這交通是往上面去的,是地上與天上神的寶座聯結起來的。「(為要)使你們與我們相交,(而)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一3)。我們注意這經文裏的第一個「我們」是指傳福音的人,第二次所提到的「我們」該是包括上一句的「你們」與「我們」了,泛指所有有了生命的人。這樣就把交通的方向很明確的標示出來了。直接與神有交通,交通的方向固然是向着神,就是信徒們中間的交通,結果還是向着神去的。只有向着神去的,才能看作是交通。

交通既是向着神去,交通的内容就自然是屬靈的事物,即便是為着屬地的事物有所尋求,也是在屬靈的原則上去進行。聖靈在這裏作這樣明確的表達,並不是只允許神兒女之間只能有交通,不能有交往。乃是要藉着交通得恢復的經歷來印證神兒女所接受的生命。沒有屬天的生命,就不會談論屬天的事物。

交通是生命的經歷,印證着這生命的真實。交通使我們覺得更寶貴的,乃是交通突顯了我們與神的真實關係。我們要注意,主的話不是說「我們與神相交」,而是說「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在交通中,神是我們的父,我們是兒子。我們是站在兒子的地位上與父發生交通,父看我們如同像主耶穌一樣在祂面前作兒子。「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就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羅八17)。因着有交通,我們就有了把握成了承受神的所有的人。這不單是神宣告的應許,也是可以在實際生活中印證的,證明了我們是一羣向着神去的人。

生發喜樂充足的交通

聖靈不住指明從生命而引發的交通的重要,因為這生命乃是基督的自己;這生命是從神而出來, 也把人領回神面前去。不單是人回到神面前,並且人也作了神的兒子。人在神面前恢復了作兒子,這 在神永遠的計劃中是極大的事。而恢復了在神那裏作兒子的人,藉着生命的交通十分有把握的與神有 了正常的關係。這一點對面臨各種的試煉和試探的人都是十分有用處的,可以幫助他們歡然的站立在 主的一邊,抵擋撒但各樣的詭計。

「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使你們的喜樂充足」(一4)。生命的交通既是維持人常住在主裏面, 我們挺自然的就想起主說過的話。「這些事我已經對你們說了,是要叫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心裏,並 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五11)。主說的「這些事」,就是藉着交通常住在主裏面。神兒女們 常住在主裏面,這就是主的喜樂,並且是滿溢的喜樂,滿到一個地步,溢流到神兒女身上。事實上, 神得着眾子住在主裏面,這一件事確實是神最大的喜樂。

我們注意到,神是神兒女的喜樂,神兒女的喜樂是根據神滿足的喜樂。神喜樂了,神的兒女也就喜樂。生命的交通引出的結果是人揀選神的旨意,這叫神不能不喜樂。神有了極大的喜樂,人的喜樂也就充足了。活在充足喜樂裏的人,定然是個時刻可以向仇敵誇勝的人。因為在神面前作了兒子,還能有甚麼比這喜樂更大更多呢?

維持活在生命的交通中

與神有交通是件大事,因為我們從罪人成了兒子,藉着兒子的靈,可以稱神作「阿爸父」。神喜 樂,我們也喜樂。那「永遠的生命」使我們原來落在神定罪裏的人,與神恢復了交通。對得救的人來 說,交通是恢復了,神兒子的地位也恢復了,但是不能停在只是恢復了可以與神有交通的資格裏,我 們必須維持這交通的暢通,常常活在生命的交通中,這樣才可以不住的享用神作喜樂和滿足。不然的 話,我們只是接受了「在主裏面」的地位,而沒有活在「住在主裏面」的實際。

在我們的經歷中,常會發覺與神的交通並不暢通,甚至是根本就不能交通,或是不願意交通,像過去還沒有信主的時候一樣。這究竟是甚麼原因呢?是神不再接受我們麼?這是不可能的事,因為我們不僅是接受那永遠的生命作了兒子,並且主的話是說,「我們乃是(確實的)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確實的」這三個字是中文聖經所沒有譯出來的,但這三個字卻是非常的有意思。神確實的成了我們的父,我們也確實的經歷了與父有交通的事。別的關係可以改變,父與子乃是生命的關係,不管是甚麼事也不能使這關係改變。就算是人死去了,這關係仍舊不可能改變。所以神一定不會丟下我們,至於和神的交通不暢通,那是因着別的原因造成的,聖靈也在這裏指教我們怎樣去恢復交通的暢誦。

神是光

神的靈首先叫我們看見,「神就是光,在祂毫無黑暗」(一5)。神是光,這說出神的所是,向我們說明祂是怎樣的一位神。祂是光,祂與黑暗的事物是沒有相干的,也是不能容忍黑暗的。我們來到神的面前,就是來到光的面前。在光中,沒有一樣事物可以隱藏的,都是給照明,也都是顯露的。若是我們帶着黑暗的事物來到光中,那自然不可能有相交的可能,因為一切能有交通的實意的,定規是性質相同的。性質不同的是不能有相交的。主的話也是如此的說,「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一7)。

因為神是光,這光在交通上就顯出多方面的帶領,幫助我們維持在不住交通的生活中。首先我們領會了,光在指導我們交通。我們說,交通不是交談,乃是把人帶進光中。人活在光中就有喜樂,也有安息。活在光中的人絕不會失去安全感。他不必有各種受傷害的威脅。所以交通若是使人進入光中,這個交通的方向就是對了。其次,光又印証我們的交通。我們可以與神有交通的形式,在人眼中看來又是似模似樣,但是卻沒有交通的實際。這樣的交通一到了光中,立刻就顯出它的虛假來。真正的交通是「光中見光」(參詩三十六9)的,「因為在袮那裏有生命的源頭。在袮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還有,光一來,就把交通受阻礙的原因顯出來,使我們可以知道怎樣去清除不能交通的阻礙。

感謝神,因為祂是光。使我們這些與祂恢復了交通的人得到保護。也不單是得保護,並且是不住 的引領着我們進入祂的豐富。「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那)信息」(一5)。「那信息」 是太美了,藉着那位作人生命的光的主,一面叫我們得着那永遠的生命。一面又叫我們進入光中。

交通不暢通的原因

罪永遠是把人攔阻在神面前的,也是使人裏面全然黑暗的。在神六天的恢復創造以前,罪曾讓「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創一2)。當人捉拿主要除掉祂時,主明明的說,「黑暗掌權了」(路二十二53)。罪把人留在黑暗中,不叫神的光照着他們。人裏面沒有光,也就不能與神有交通。即便是有了生命的人,若是容讓罪留在他們身上,他們裏面也是一樣的沒有光,沒有光就不可能有交通。雖然有可以交通的生命,但是因為在黑暗中,裏面沒有光,仍然沒有辦法可以交通,對一個有生命的人來說,沒有交通是很痛苦的事,這是我們自己的經歷告訴我們的。

神的話仍然是告訴我們同樣的事。「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卻仍舊在黑暗裏行,就是說謊話,不

行真理了」(一6)。人在黑暗中是不能與神有交通的,因為在黑暗中的人看不見自己,也不認識自己 是罪人,更不知道自己所犯的罪過是如何的可憎,又是如何的惹動神的怒氣。在這樣的情形下,怎麼 能與是光的神有交通呢?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一8)。這裏說的「罪」是單數的,那 意思是說,「我沒有罪,連一件罪也沒有」。我個人不以為這裏的「罪」是指「犯罪的生命」說的, 因為只有落在黑暗中的弟兄才會說出這樣的話來。「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神為說謊的。 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一10)。只有落在黑暗中的人才敢說他沒有罪,連一次的罪也沒有犯過。 但是在神的光中,在那裏能找到一個全然與罪無關的人來呢?落在黑暗裏的人是站在與神為敵的地位 上。神不理會舊約的掃羅的禱告,因為他至死也不肯受神光照,他成了與神完全斷了交通的人。

為着維持交通的暢通,我們不要忘記經上的話說,「豈不知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麼」(林前五6)?因此,對罪要有敏銳的感覺,不要把罪區分為大罪和小罪。只要認定那是罪,就該用十分嚴肅的態度去處理它,不叫它把我們陷在黑暗裏。總要記得,小罪可以累積成大罪,大罪的起點是小罪。但願主憐憫我們,救我們脫離罪的吸引。

恢復交通暢通的路

基督是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我們與神恢復正常關係是藉着祂,我們要恢復與神交通的 暢通也是藉着祂。因為祂是父的彰顯。祂藉着祂的所是,把父的心意作成在我們身上。而我們藉着享 用祂的所作,就可以滿足父對我們的所要。這是極其寶貴的恩典。雖然好些弟兄把約翰壹書一章所說 的用作傳福音的訊息,在原則上是沒有問題的,但這卷書事實上是為弟兄們寫的,教導弟兄們如何取 用基督所作成的恩典,維持我們在暢通的交通中,使生命長成。

神是光,願意尋求神的人都能看見光。在神的光照中,人的罪就顯出來了。接受救恩時是如此,恢復交通的暢通也是如此。接受神光照的人,一定看見這兩件事。一件是我們在神面前犯了許多的罪, 另外的一件是神的血能洗淨我們一切的罪。若是只叫人看見罪而看不見血的,那就不是神的光。「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一7)。「我們若認自己的(眾)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眾)罪,(不住的)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一9)。交通可以恢復是神的應許,所以肯接受光的人都可以去掉交通上的閉塞。

我們試着把去掉交通上的閉塞的過程整理一下。先是接受神的光照,再次是人向神認罪,然後是在信心中取用基督流血的果效,結果就是人的罪給赦免了,人的不義給洗淨了,交通的閉塞除去了,交通的暢通也就恢復了。恢復是恩典,是神負責作好的,而恢復的關鍵是在人的認罪。不管有多少罪,人向神認罪了,神的應許就要兌現。沒有一樣罪是神不肯赦免的,只有不肯認的罪才得不着神的赦免。神不能背乎祂自己,祂的話既說,「我們若認……罪,……神……必赦免」。我們認罪了,祂不能不赦免,祂必要赦免。祂赦免了,交通的閉塞也就打通了。

抓緊神的應許

接受生命,恢復交通,取用基督的所作,這些都是屬靈的事。這些事的成就,都直接連結到神永遠的計劃,因此這些事在進行的時候,一定引發撒但的打岔,使神的兒女不能在生命中成長,也不能在恩典中進入豐富。為着這個原因,我們要多留意一些事,叫我們可以立定在神話語的應許上。

神的應許不能改變, 祂是怎麼說, 祂就怎麼的作成。祂說是「心定」的, 事情就必定照祂所說的 出現。所以主說了赦免, 問題就不在祂肯不肯赦免, 而是在我們有沒有預備好得赦免的條件。赦免的 條件是認罪。認罪了, 赦免就不再是問題了。撒但常把懷疑神的念頭送進來。我們若接收了它的念頭, 我們就會落在控告中。也許是從撒但來的控告, 也許是自己良心的控告。人落在控告中, 就落入另外 一種黑暗裏。因此在尋求交通的恢復上, 要學習抓緊神的應許。神既說是「必」, 我們就不疑惑。神 說是「不住的洗淨」, 我們就是「一天七次仆倒」, 也必因祂的話歡然的爬起來。

上面曾經提及,神的光不單是叫我們看見罪,也同時叫我們看見血。只叫我們看見罪而看不見血的激動,都是從撒但來的,為要使我們留在靈的黑暗裏,我們千萬別受它的騙。我們要記住,我們不是活在我們的感覺裏,乃是活在神話語的應許裏。感覺會使我們在心思中升高或降低,這種變化對我們的生命沒有真正的好處,因為感覺並不能準確的反映我們靈裏的實況,只有主不變的話語才是我們堅固的根基。但願主在生命的交通中,不斷的給我們扶持。使我們常住在祂裏面。—— 王國顯《你們要住在主裏面——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第二章 在生命中的成長

生命進到人裏面是從遇見光開始的,創世紀第一章的開始就已經把這個原則告訴了我們;「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光來了以後,生命就先後的出現了。生命引進了交通,也是在光中進行的,交通發生閉塞是因着罪把黑暗引進來,人不再行在光中,交通也就給閉塞了。這樣的閉塞若是不及早的將它處理掉,交通停留在不流暢的光景中,那就會很嚴重的影響生命的成長。

因此,聖靈感動約翰繼續說了這些話。「我小子們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叫你們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二1~2)。 極其鄭重的勸勉神的兒女要保守自己不再落在黑暗裏,要不住的維持活在生命的交通中,不脫離「住在主裏面」的地位。

「住在主裏面」的省察

「住在主裏面」就是「住在光明中」。行在光明中的人必須是在神面前沒有罪的阻隔的人。所以 主的話說:「要叫你們不犯罪」。基督徒都認識「不要犯罪」,但經歷總是讓我們看見自己仍然會有 犯罪的事。雖然犯罪的事確實是比信主以前少得多了,並且也不甘願故意去犯罪,但還是會有犯罪的 事出現。犯罪的次數少了,犯罪的內容也小了。雖是這樣,仍然不能說沒能犯罪。這種光景怎樣去對 待它呢?

主的話說「不要犯罪」,而我們仍然不能完全脫離罪,那會不會是我們並不是真正屬主的人呢? 我們實在需要十分準確的來認識這一點。這事不可以在我們的心思裏輕輕就放過,必須在主話的光中 來作省察。

「叫你們不要繼續的犯罪」

首先我們要留意主的話究竟是怎樣說。這一點一定要弄清楚,不然我們一定會時刻落在控告裏。

這話使我們發生一個很嚴肅的疑問:「究竟信了主的人還會不會犯罪」?許多人的錯覺是「不會」。 這個「不會」的錯覺就叫許多人發生困惑。我們感謝神,我們原來是出身在一個以犯罪為樂的族類。 我們所有的是犯罪的生命。但是神的恩典使我們這些犯罪的人接受了一個不犯罪的生命。既是不犯罪 的生命,那就不能犯罪了。感謝神,不犯罪的生命是不能犯罪的,這是千真萬確的事,是神恩典的作 為。

但是我們不要忘記,我們這些有了不犯罪的生命的人,仍然是活在亞當的生命的影響裏。神賜給我們永生的時候,神並沒有從我們身上拿掉亞當的生命,所以亞當的生命的影響還會出現在我們身上。我們不鼓勵基督徒犯罪,也不同情他們犯罪,但我們必要把事實清楚說明,免得撒但可以欺哄我們。照聖經所記載的話說,基督徒還是會犯罪的。「弟兄們,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又當自己小心,恐怕也被引誘」(加六1)這是對弟兄們說的話。就是本書說的「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也是對弟兄們說的話。所以有了不犯罪的生命的人偶有犯罪的事是可能的,不然聖靈就不必說這些話了。

這樣,「要叫你們不犯罪」這話有甚麼意義呢?倒不如不說。事實是這樣,有了不犯罪生命的人是不會,也是不能,繼續的生活在犯罪中的,因為那不犯罪的生命是不允許他在罪中生活,像從前死在罪惡過犯中的時候一樣。罪的感覺會使他受不了,罪的痛苦會使他過不去,他再也不能忍受罪的煎熬,因為他不再是死在罪中的人,而是從罪中甦醒過來的人。所以這經文的原意是「要叫你們不繼續的在犯罪」。

這經文在積極方面是提醒神兒女不要犯罪,因為他們是有條件不犯罪的人。但是很不幸的犯了罪呢,千萬不要讓罪纏着,要趕快的脫離罪的捆綁,不讓罪在生活中作王。神既是為我們預備了一位中保,使我們可以脫離罪,就該去取用這恩典。這恩典原是為普天下人預備的,但只有認識主的人才能享用。既是這樣,我們就該取用這恩典,使我們不是繼續的在罪中活,而是繼續的「住在主裏面」。

「住在主裏面」的印證

住在主裏面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怎麼可以知道自己是不是住在主裏面呢?生命既然是可以經歷的,我們就從經歷上去看「住在主裏面」的實際。當然我們先要說明,「住在主裏面」是生命長大的結果,是信心取用基督所作成功的。因此我們要藉着經歷來看「住在主裏面」,是以真理的啟示作為基礎,而不是把經歷作為根據來說明這屬靈的事實。

經上的話是這樣說:「凡遵守主道的,愛神的心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從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裏面。人若說他住在主裏面,自己就該照主所行的去行」(二5~6)。主的生命是引領人往神那裏去的,也引領人去作揀選神的事。所以住在主裏面的人,定然是愛慕遵行神的話。遵行神的話是承認神的權柄的表現。一個承認神權柄的人,在遵行神的話這事上的態度是絕對的。我們必須指出,不絕對遵行神的話,或是對神的話有保留的,不管保留的程度有多少,這樣的人不能說是承認神權柄的人。在基督教中說是承認神權柄的人並不少,但毫無保留的承認神權柄的人實在並不多。這一方面,我們真的是需要主的憐憫。

人真實遵行神的話,神的心意就得着滿足,並且滿足到了一個地步,使神不能不把祂的愛完全的 顯在他身上。中文聖經說,「凡遵守主道的,愛神的心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這也是我們經歷中 的事實。只是經文的原意的重點,並不是在人向神的愛,而是神向人的愛,藉着神完全的愛去印證那人是住在主裏面。所以該是「神的愛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零零碎碎的愛不容易使被愛的人察覺,但完全的愛使被愛的人沒有辦法不感覺。住在主裏面的人,因着遵行神的話,使他不住的浸潤在神的愛裏。所以我們可以這樣說,不時刻感到神的愛的人,就不是住在主裏面的。住在主裏面的人,定規是時刻感到神愛的圍繞,絕不會把神的愛領會成零零碎碎的施捨。

主是絕對遵行父的話的,所以祂稱為「父懷裏的獨生子」,父也一再的宣告祂是父的愛子。主的心意永遠是向着父去,也是永遠要彰顯父的。主就是這樣的一位主,所以「人若說他住在主裏面,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二6)。不然就不是住在主裏面,而是行在主外面。生命的交通是把我們與主聯合在一起。所以住在主裏面的,必然是會作主所作的。沒有愛主的心的,一定不會活在交通中。愛主的定然會照着真理而行。所以活在真理中就使神的愛在他身上完全,印證了他是住在主裏面。

住在主裏面的考驗

照着主所行的去行是住在主裏面的印證,但這不能只是一個空的口號,它必須是一個行動,而這個行動也應該有一個開始,不然就永遠是一個空的口號。我們必須記得我們的主是為愛我們和遵行父的旨意而上了十字架,因此愛主所愛的就當是我們愛主的第一個反應。「親愛的弟兄阿,我寫給你們的,不是一條新命令,乃是你們從起初所受的舊命令。這命令就是你們所聽見的道。再者,我寫給你們的是一條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你們也是真的」(二7~8)。使徒說這話似乎是把我們弄迷了,先是說「不是一條新命令」,後來又說是一條新命令,究竟是新的,還是不是新的呢?我們要明白,使徒說這個話是根據活在生命交通作基礎的。越活在交通中,越能明白主的心意,所以主說的話當然是真的,但對我們可不一定以為是真的。但是等到有一天,這些我們不以為是真的對我們竟變成真的了。因為「黑暗漸漸過去,真光已經照耀」(二8)。記得「神就是光」。在交通中遇見了光,結果對主的事情就看得真切了;原來看來不以為是真的,如今都成了真的。

我們的經歷可以說明了這事實,我們早就聽見主說「你們要彼此相愛」,但我們並不以為意。我們與主有了交通,也維持不住的交通,等到有一天,我們裏面對主所說的「你們要彼此相愛」的這話就發亮了,就變得有重量了。我們裏面就有一個催促,我們要愛弟兄了。到了這時候,舊命令也成了新命令了。事實上,這正是主的靈引領我們進入住在主裏面的開始。

所以「愛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二10);不會愛弟兄的就不是住在光中,因為他與主的交通 還沒有使他遇見光;他只是有形式上的交通,而不是真正的活在交通中,因此地位是在主裏面,實際 卻不是「住在主裏面」。愛弟兄實在是「住在主裏面」的考驗,也是「照主所行的去行」的第一個反 應,使他可以脫離了黑暗。所以與弟兄過不去的,都不是活在交通中的。比較一下,我們便可以領會 交通是在弟兄中間開始的,這交通把我們引到與父並祂兒子的交通中,使我們脫離黑暗,活在光明中。 所以要與神沒有間隔,也要與神的兒女之間沒有間隔。

生命要繼續朝着成熟的方向成長

神的見證是撒但所不喜歡的,所以打從開始,撒但就不住的敵擋神,而它的鎗尖也不住的指向神 的見證人。教會的歷史更清楚的表明了這自古以來就進行着的屬靈爭戰。外面勢力的壓迫,裏面信仰 的腐蝕,反覆的出現在教會的歷史中,直到今日也沒有停止。在這樣的裏外交相攻逼的環境中,神兒 女的站立必須扎根在生命中,藉**着**不住的與主交通使生命成長。生命成長得好,就有屬天的能力站穩 在真理的一邊,因為對真理不再含糊了。

成長固然是必須的,但成長必須要有目標與方向,不然就會發生不成熟的成長。不能說沒有成長, 只是成長的速度太慢,成長的方向也不明確。為了讓神的兒女明白成長的實況,聖靈向教會指出了生 命成長的三個階段。儘管有些弟兄不以為是這樣去領會神說的這些話,但事實上在教會中的確是有這 三類不同屬靈程度的人,並且在字裏行間還流露出神的心意,願意神的兒女們在生命上趨向成熟。

三種屬靈的程度

從二章十二節開始到全卷書的末了,神的靈明顯的是向三類信主得救了的弟兄說話。那就是「小子」,「父老」,和「少年人」。向「父老」說的話不多,向「少年人」說的話也不算多,向「小子」說的話就很多了,幾乎大半卷書都是向「小子」說的話,教導這些屬於「小子」範圍裏的弟兄們要追求成長。

「小子」是些甚麼人呢?「小子們哪,我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的(眾)罪藉着主名得了赦免」 (二12)。「小子們哪,我曾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認識父」(二13)。儘管「小子」這個詞在原意中 有非常親暱的感情調在當中,但他們仍然是屬於進入救恩不久,屬靈的認識和經歷也不深的弟兄。他 們從知道有神,進到藉基督而得了救恩。

「少年人哪,我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已經)勝了那惡者」(二13)。「少年人哪,我曾寫信 給你們,因為你們剛強,神的道常存在你們心裏,你們也(已經)勝了那惡者」(二14)。這些弟兄 在屬靈的事上,有相當的認識與經歷,也能對付那惡者,他們是比「小子」長進的弟兄們。

「父老」該是一些生命趨向成熟的弟兄。「父老阿,我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已經)認識那從 起初原有的」(二13)。「父老阿,我曾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已經)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二14)。 他們在生命的認識與經歷已經很豐富了,並且還繼續的在豐富當中進入更豐富,因為他們對基督,就 是「那從起初原有的」已經認識得十分有把握,也認識得十分的深厚。

生命的成長必須要繼續的往前

我們留心神的靈重複的稱呼「父老」「少年人」和「小子」。這些重複的稱呼顯出了神對屬神的人的等候,祂盼望看見每一個屬祂的人都成長到作「父老」的地步。當然在教會中長成到作「父老」的人並不多,但總要有作「父老」的人為教會作守望。因此向着「父老」這個方向追求成長是不會錯的。能夠準確的認識基督,生命就穩固了,可以在基督的豐富裏更多的享用豐富,因為基督的生命中滿有恩典和真理。

「少年人」是經歷過屬靈爭戰的,也會支取基督的得勝去對付仇敵,一心一意的作個揀選神的人。 在第二次提到「少年人」時,也就是提到他們不久以前的學習時,我們就發現,他們已經是確實的活 在「神的道常存你們裏面」的實際中,這就讓他們享用了行在神的光中的結果,他們在繼續的成長着, 並且十分有把握的享用基督的得勝。

更明顯的是那些「小子」,他們從僅僅認識有神進步到認識了神兒子的救恩,明白了自己也在救 恩中成了神的兒子,領會了藉着基督而有的神與人的正常關係。這關係的建立是藉着基督而得着的。 認識成長了,經歷也成長了。歸總的來說,沒有一個神的兒女可以不成長,因為生命的特性就是要成 長的。神巴不得每一個人都長成作「父老」,雖然這個可能性是比較小,但至少要長成為「少年人」 就是還停留在「小子」階段的弟兄,他們更是要不住的長成,進向「少年人」。

「少年人」的追求

「父老」雖然可以說是成熟了的弟兄,因為他們已經認識了「那從起初原有的」,但這位「從起初原有的」是無限榮美與豐富,所以「父老」們必須要從豐富進到更豐富,不停的在享用更大更深的豐富。「父老」們既是這樣追求,「少年人」就更當竭力的追求,使自己也能進到「父老」的地步。在作神的見證的教會中,不能缺少「父老」來為教會作看守;在屬靈的爭戰中,也需要「父老」們來帶領教會作見證上的持守。雖然屬靈年歲的計算與屬地的年歲沒有關連,但是「一代過去,一代又來」卻是個事實。「父老」也是一代一代的過去,因此「少年人」必須在追求上不住的長成,好在主的管理下接過作持守神的見證的棒,也使神見證的燈光繼續燃燒發亮。

「少年人」已經有了一定的屬靈的認識與經歷,也能為主的名爭戰,並且也得了勝,但是因為還沒有長成到成熟的地步,所以還不能說他們在屬靈的道路上已經很穩定。從人來看,有多次的得勝的經歷,總該算是成長了。不錯,他們是成長了,但在神的眼中,他們仍然算是幼嫩的。因為那惡者是個很強的對手,而他們的自己還沒有經過更深的拆毀,很容易就落入仇敵的網羅裏。

神的靈在這裏很明確的指出「少年人」的爭戰內容——「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同時也提出了警告說:「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二15)。回顧一章五節,「人若遵守主的道,神的愛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撒但用甚麼來破壞「神的愛」在人裏面那完全的感受,而使人背棄神呢?它的武器就是「世界」。它不須要直接的告訴人說,「你不要愛神」。它只是讓你看見「世界」,然後再告訴你說「世界是很可愛的」。這樣就夠了,這樣就可以把人擄去,使人退後了。我們也許不明白神說的那句話的真實意義,但撒但非常懂得使用那句話來對付神的兒女,它很領會「人若愛世界,神的愛就不在他裏面了」。因此我們作了「少年人」的弟兄們,要十分體會神的靈對我們所發出的嚴肅的警告,守住「不要愛世界」的界綫,保守自己在神的愛的充滿裏。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

甚麼是「世界」呢?有一些略認識希臘原文,但又不知道準確的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對神的心意可以說是十分無知的人,他們大大的鼓吹「基督徒應當愛世界」,對神的命令「不要愛世界」大不以為然。這樣的鼓吹不知道已經傷害了多少年幼的愛主的弟兄。我們求主憐憫我們,幫助我們從正意來認識祂的心意,脫離人的智慧所帶來的困惑,使作「少年人」的可以穩步成長。人的智慧確實是使人的肉體大得滿足,但我們卻要持守神的心意而讓神大得滿足。

「世界」是甚麼

「神愛世人」的「世人」是「世界」,世人所居住的地方(地球)也是「世界」,「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雅四5)的「世俗」也是「世界」。這些「世界」在原文中都是相同的字。現在我們要面臨一個讀經的問題了。若是以一個字的意義就可以決定一個完整的意思,那我們就要質問神了。「為甚麼只許祢自己愛世界,卻不許我們愛世界呢?祢不是藉着眾先知教導我們要愛祢所愛的麼」?這個質問好像是言之成理,實際上我們連讀經的主要法則也不明白,就像有人說,「聖靈孵育世界,使世界給創造出來」一樣的無知。

聖經的原文字義是相當要緊,但聖經裏的上下文的連接更要緊。一位可稱得上是懂得聖經原文的 弟兄說過這樣的話:「基督徒不必害怕不懂原文,最使人害怕的是不懂得上下文」。這話就說對了。 言歸正題。甚麼是「不要愛世界」的「世界」呢?抓住上下文,我們就知道這「世界」就是雅各書上 所說的「世俗」,具體的說就是「世界的風氣」,「世界的潮流」,或是「世界的樣式」,這些都不 是指着「世人」,而是指着「世人」的傾向。神是愛世人,但祂不能愛世人的傾向。這種傾向就是「不 要愛世界」所指的那個「世界」。

「世界」也好,「世俗」也好,它的特質就是「與神為敵」,它是站在以神作對頭的那一面。誰 沾上了它,誰就會漸漸的偏離神。在「世界」的現象來說,它可能是人,也可能是事,也可能是物(包 括精神的物質)。不管它以甚麼現象來表現,反正它一定不是主,並且是與主對立的,要傷損主的所 作的。說到這裏,我們可以有一個定論了。一切站在作神對頭的地位上的人,事,物,就是不能愛的 「世界」。所有損害神的愛在我們裏面完全的人,事,物,就是不能愛的「世界」。這是主的命令。

若是真要從字義來說,「不能愛世界」就是「不能愛世界」。「神愛世人」是神聖的「愛」,「不 能愛世界」只是感情上的「愛」,兩個不同的「愛」字表達了不同程度的「愛」,那意思就更明確了。 不光是「不能愛世界」,連對「世界」有多一點的感情,也是主所不能說「阿們」的。因為命令就是 命令,沒有甚麼修改的餘地。

「世界上的事」

為了不叫人對「世界」的含意有誤解,神的靈把「世界」的實質也點明出來,那就是「世界上的事」。對「世界上的事」的內容也有了明確的說明。「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二16)。這些話並沒有留下給人誤解「世界」的餘地,因為神知道人的弱點是在人的自己,撒但也更清楚人的弱點是甚麼,所以它是不住的用各種人、事、物來挑動人的肉體,叫人轉向去追求自己的滿足。

從內容看,「世界上的事」是「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是使人感到滿足的東西,也都是對人有很大吸引力的東西。這些東西叫人去想念它,去看它,去愛慕享用它。就是不 能真的得到它們,多想想它們也會令人感到舒服的。有人可以在表面上脫離屬世的名利,但是卻擺不 脫基督教內的名利,實際上還是落在「世界上的事」的圈套裏。

從來源說,「世界上的事」「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父不把「世界」給人,只把 那完全的愛給人。把「世界的事」給人乃是「世界」。說得更準確一點,是「世界的王」(約十四30) 把「世界的事」送給人的。說實在話,「世界」確實是十分可愛的,也是十分誘人的,如同分別善惡 樹上的果子一樣,不但是悅人眼目,也是可喜愛的,更是可作食物。但不是從神來的東西,儘管它們 有更美更好的外貌,實質上是對神所要作的起了破壞的作用。

追求那永遠長存的

「少年人」在屬靈成長的過程中,所遭遇到的爭戰是十分激烈的,若是不能維持得勝到底,就不能長成作「父老」的地步。因此他們不單在消極方面要對付「世界和世界上的事」,還要在積極方面,把存在裏面的「神的道」成為他們實際的生活。神的靈也是很明確的給「少年人」這樣的指引,「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唯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二17)。

「世界」是美,「世界上的事」也確是能十分滿足人的慾望,但是有一件十分嚴肅的事,我們絕不能輕輕的忽略。那就是「世界和其上的事都要過去」,那些看來是美好的事全是短暫的,並不能真正的滿足人,因為他們都要過去。今天你得着它們,你覺得有點滿足和舒服,但是到了明天,你又覺空空如也,你並沒有真的滿足,昨天所感覺的滿足就成了虛假的。更嚴肅的事還是在人的本身,因為等到有一天,連人的本身都要過去,都不能存留。所以一切對世界的追求都是空的,人只要到墳場去走一轉,就能領會這個事實。

認識了「世界」的真相,主也指明了準確的追求方向。「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那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是永遠長存的。從過去的永遠到將來的永遠,神自己是不會過去的,也不會朽壞的;從祂的生命所發出的一切,都是永存的。認定了神的自己,毫無保留的遵行祂的旨意,「少年人」就找對了在神面前準確追求成長的路。——王國顯《你們要住在主裏面——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第三章 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

「父老」不能停止成長,「少年人」也不能停止成長,在神的家中佔大部份人口的「小子」更是需要急速的成長。「小子們」當然是在屬靈的年日上是短少的,在屬靈的認識上也是較為浮淺的,許多基本的事都要學習和操練。因此,主的靈也特別向這些弟兄說了許多話,讓他們在所認識的事上可以先保守自己住在主裏面,然後向着「少年人」的階段向前邁進。年幼的弟兄們常因着認識的不深,和經歷的淺薄,很容易受撒但的欺騙,使他們偏離,甚至是跌倒。主實在是愛他們,不允許他們因純真而受騙,向他們說了許多話。事實上,主對小子們說那些話,不單是「小子」要留心聽,「少年人」和「父老」也一樣要聽。一面是為了幫助「小子們」,叫他們得保護。另一面也是保護自己,因為屬靈生命的成長,基本的認識與操練是不能停止的,只能使他們越過越豐富。不然的話,「父老」會退後成「少年人」,「少年人」會退後成「小子」。這是不能輕忽的,沒有一個人可以不常住在主裏面而能成長的。

上文曾經提說過,從二章18節開始到全卷的末了,主的靈都是向「小子們」說的話。「小子們阿,如今是末時了」(二18)。「小子們阿,你們要住在主裏面」(二28)。「小子們阿,不要被人誘惑」(三7)。「小子們阿,我們相愛,……」(三18)「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四4)。「小子們哪,你們要自守」(五21)。主一直在對小子們說話,從各方面教導他們去學習「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並且指導他們如何的保守自己常住在主裏面。主不住的很親暱的呼叫「小子們」,轉用我們日常的用語來說,「小子」就是父母對自己的孩子說,「我的心肝寶貝哪」。主就是用這樣的心情來記念「小子們」,我們這些「小子們」該用怎麼樣的心情來等候愛我們的主呢?

認識末時的景況

在一般的情形下,提到了「末時」,總會連想到主再來的前後所要發生的事。但在本卷書中所提到的「末時」,在我個人的領會,該是指另外的一個時期。我的意思是說,從神永遠的計劃整個歷史事實來看,這個「末時」該是指着國度顯現以前的一段長時間,這段時間是從主復活以後開始的。更

嚴格的說,該是從五旬節聖靈降臨在地上建立教會開始。教會建立了,神國度顯現的條件就有了開始,所以從神的計劃來看,教會在地上出現,就是神計劃的「末時」了,因為神計劃的結局——國度與新 天新地——就要先後出現。這樣的領會「末時」,對本卷書的領會就少有一點時間上的困惑。當然這 不是為了對經文解釋的問題,也牽涉到真理的事實問題。

我們可以參看提後三章1節,雅各書五章3節,猶大書18節,希伯來書九章26節,一章2節,彼前一章20節,林前十章11節。我們都能領會每處經文所提及的事,都是在記錄新約聖經給啟示出來的時候出現的。所以對「末時」或「末世」的領會,應當是可以確定是指從主第一次到地上來至主再來這一段長時期來說的,是神的永遠計劃完成前的最後一段時期。

如今是末時了

「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二18)。這是非常嚴肅的提醒。「是末時了」就是告訴人說,時間剩下已經不多了。神忍耐人的無知與頂撞,神為人安排得拯救的恩典,但是神不會無限止的等待下去,到有一天,救恩的門要關上的。所以神不住的提醒人,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日子去求告祂。主也向人說,當趁着有光的時候來就近光。主到地上成為人子的時候,「末時」就已經來到了,再沒有多少的時間,神榮耀的旨意就要成全。

從正面去認識如今就是末時,便叫神的兒女們不敢放鬆自己,不敢在追求長進的事上馬虎從事。 各人都會主動的去尋求常見主的面。不像那惡僕人只知貪食醉酒,又動手打那些同作僕人的人。要緊 的是知道神計劃的末後一段日子已經來到,屬靈的爭戰就會更凶險,我們若是不儆醒,不切實的保守 自己常住在主裏面,而讓黑暗再度轄制我們,我們就落在仇敵所佈的陷阱裏。

神的計劃越接近完成,撒但對神工作的破壞就越是加緊進行,它是沒法接受神所要作成的工的。 它深深的知道,當神的工作完成的日子,就是它在宇宙中消蹤滅跡的時候。所以它不管用甚麼樣的方 法,總要破壞神的工作;即便不能徹底的推翻神計劃的執行,也要盡量延緩神計劃的完成。對「末時」 若是有了認識,對撒但的工作就不會留下地步。

「你們曾聽見說,那敵基督的要來,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二18)。撒但要敵擋神的原故,就給「末時」造出了一個特別的標誌,就是「敵基督的」出現。看見了「敵基督的」出現,就印證了那時就是「末時」了。「敵基督的」是甚麼樣的呢?顧名思義就可以知道他們是反對基督的。他們反對的方法不一定是激烈的,所以在福音書中,主叫他們作「假基督」。他們偽裝成是基督的模樣,引誘人離棄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像這樣「溫和」的「敵基督的」,比那激烈的「敵基督的」更可怕。因為他們是在人的心思上進行擴掠,然後把人完全擴去,而被擴的人全然不覺得自己是處身在被擴之中。

「那敵基督」和「好些敵基督的」

「那敵基督」是單數的,「好些敵基督的」顯然是多數的。究竟「那敵基督」和「好些敵基督的」 有甚麼不同?他們之間有沒有連屬的關係呢?這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問題,也是神的兒女們要弄清楚 的。這樣我們就不易受迷惑。「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 隨從各樣的異端」(弗四14)。

「敵基督」就是主所引用但以理書上所指的「那行毀壞可憎的」(但九27),又是帖後二章3節所

說的「那大罪人,就是沉淪之子」。也是啟示錄十三章1節約翰所看見的那個海中上來的獸。具體的說, 他是以後要來在地上作世界領袖的一個政治人物,全地的政權都操在它手中,它是極其厲害的反對基督,它有能力說服世人承認它才是「救主」。這號人物該是在主再來的時候才出現的。它不是猶太人, 但卻冒稱自己是猶太人,這樣它才能順理成章的冒稱「基督」的名。它是撒但的代表人。

「好些敵基督的」不是「敵基督」本人,而是「敵基督」集團的人。「敵基督」雖是要等到主再來時才出現,好冒稱它自己是基督,但它的手下卻打從教會在地上開始建立時就已經有了活動。它們原是跟從撒但的一個邪靈集團,「敵基督」是它們的首領,聽命於撒但。它們在心思上迷惑人,它們為那些受迷惑的人製造了各式各樣的思想,有宗教性的,也有非宗教性的。不管是那一種思想,那思想的中心都是反對基督的。這些人可能是混在基督教內,也可能是分離出基督教外,但他們都是作着同一的工作,他們工作的目的就是破壞神藉着基督所作成的。

「敵基督的」的標誌

「好些敵基督的」是「末時」的標誌,「敵基督的」自己的標誌又是甚麼呢?這也是一個重要問題。「敵基督的」並不是明明的打着旗幟,旗幟上寫着「我是敵基督的」。他們不會作這樣的傻事。相反的他們是把自己隱蔽得很好,他們曾經混在與使徒一起的弟兄們中間,所以使徒說:「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卻不是屬我們的。若是屬我們的,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他們出去,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二19)。我們千萬別忘記,這裏所說的「屬我們」,並不是指對團體的歸屬感,而是說「我們乃是與父並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那生命的組織,是在生命的交通裏建立起來的團體見證。

那些人曾混在基督徒中間,但是並沒有基督的生命。或許他們離開了神的兒女,另外也在基督教的名稱下另組團體,而且工作的表現也不錯,只是沒有生命交通的顯明。他們所有的全是對人有說服力的哲理,借用基督的名來散播他們的哲理。教會歷史中的各個異端,包括近代的所謂自由派,都給神的靈劃入了這個範圍裏。一般人也許會很欣賞他們,但神卻指明他們是「說謊話」的,「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二21)。

他們所以是虛謊,因為他們不承認神兒子的所是和所作。「誰是說謊話的呢?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麼?不認父與子的,這就是敵基督的。凡不認子的就沒有父。認子的連父也有了」(二22~23)。 承認或是不承認耶穌是基督就是一個非常關鍵性的問題。異端是直接了當的拒絕基督的所是,所以使 徒在聖靈的感動中說這話是指着當時那些不承認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的那些人說的。但這並不僅 是當時的一句話,而是一個真理的原則。近代的「不信派」就是美其名為「自由派」的那一大羣,還 有在信仰上已經發生變質的所謂純正信仰的一批人,他們都很巧妙的把基督的所作變形了,不再有救 贖的喜訊,也不再有生命的訊息,只有世界所喜歡聽的聲音。

基督是救恩的中心,沒有基督就沒有神。基督是神的兒子。不承認子是神,也一樣的沒有神。基督的所作是救贖,把人領回神榮耀的光中,恢復兒子的名份,用人以為美的事來代替基督的所作,也一樣的是不認神的兒子。因此,不承認子的所是,或是改變子的所作,都成了「眾敵基督的」的標誌。

要住在主裏面

雖然「小子們」從支取赦罪的恩典到認識父已經是有很大的長進,但是「眾敵基督的」所作是那 樣的詭秘,單靠那一點點的長進是無法長久的站立的。因此主的靈引遵他們去學習不靠自己的所有去 對付「眾敵基督的」,而以學習「住在主裏面」來保守自己不失腳。懂得「住在主裏面」,就是學會 了讓主去對付一切的困擾,跟隨主的引導而行,仇敵就無法作甚麼可以使人受傷害的事了。

「要住在主裏面」就成了「小子們」首先要學習的屬靈功課。這功課是很基本的,並不是很深奧的。因為我們打從得救時開始,我們已經給神放在主裏面。這功課是幫助我們常常留在主裏面,使我們不往外跑,以致跑出了主裏面去生活。「小子們」也懂得一些真理的,所以也有一點分辨的能力。但一點的真理和一點分辨的能力也是不夠應付「眾敵基督的」,必須要常站在真理裏,這又是需要「住在主裏面」才能作得來。

怎麼才能常「住在主裏面」呢?「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裏,你們就必住在子裏面,也必住在父裏面」(二24)。但是難處就是怎樣才可以把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裏。起初所聽見的就是生命的道,也就是聖經上的話。神說了那麼多的話,我們聽了能記住的很有限,聽了卻記不住的卻不少,聽了又好像從沒有聽過的也是有的,還有就是雖然記住了,但卻不會及時應用。這些難處先要能解決,才能有條件常「住在主裏面」。

恩膏的教訓

神非常明白我們的難處,祂也知道許多人會向神兒女散播不信的道理,要在神兒女心中培育不信的惡心。所以祂把「恩膏的教訓」賜給我們,叫我們可以「按着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二27)。 甚麼是恩膏的教訓呢?恩膏就是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我們不會忘記,主說,「我要求父,父就另外 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住),就是真理的聖靈」(約十四16)。「但保惠師…… 聖靈,祂要將一切事指教你們,並且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十四26)。恩膏的教訓 就是內住的聖靈把神的話及時的向我們顯明,使我們明白神所喜悅或不喜悅的心意。

内住的聖靈不一定是在我們裏面說出神要說的話,祂只是把一個感覺顯在我們裏面。有時祂讓我們感覺到受催促,有些時候祂會把一些禁止的感覺放在我們裏頭。這些感覺就叫我們知道了甚麼是我們該作的,甚麼是我們所不該作的。比方說,像徒十六章6~7節所記的,「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穌的靈卻不許」。就是屬於這一類。人是說不出甚麼理由,但裏面的感覺卻知道該要怎麼作。這個知道該怎麼作的就是「恩賣的教訓」。這教訓是生命裏的感覺,也是聖靈的帶領。

聖靈除了把感覺顯在我們裏面以外,有時祂也直接向我們說神要說的話。比方說,彼得到哥尼流的家裏去傳福音,就是聖靈在祂裏面給他一些話去印證神所安排的(參徒十19)。又如徒十三章2節「他們事奉主,……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聖靈說話不一定是人聽得見的聲音,祂只是把一個意思放在人的裏面,這意思一直在人裏面有催促的作用,使人作出定規,同時也在弟兄們中間顯出印證。不管聖靈在我們的生命中如何作工,這些都是「恩膏的教訓」,向我們顯明神的心意,並保護和引導我們作出神所喜悅的選擇。

「恩膏的教訓」的應許

對於「恩膏的教訓」這恩典,不少人不是誤解它,就是不重視它;特別是過份強調理性的人,對 它幾乎是採取不屑的態度,根本就漠視它是聖經中神所應許的事實。這些人無法理解,「你們從主所 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二27)。沒有 人教導,怎麼有可能領會準確的定規呢?正如猶太人對待主耶穌一樣,「這人沒有學過,怎麼知書呢?

「恩豪的教訓」並不是偶然冒出來的。它的出現固然是主的應許,實際上它是神在更早的日子,藉着先知耶利米給百姓的一個極其重要的應許。「耶和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耶和華。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耶三十一33~34)。這是神的應許,祂把祂的律法從外面的石版轉移到人的心裏。等到五旬節聖靈降臨了,這應許就成了事實,在接受主作生命的人身上顯出來了。

相信聖經是神的話的弟兄們,都認識「恩膏的教訓」是神應許的成就,並且是新約的特點之一。 在舊約的日子,神以律法在外面教導百姓去認識祂。到了新約,神賜給我們聖靈,並且永遠住在我們 裏面,把神的心意向我們啟示並教導。這是神在新約時期的工作方法之一,也是新約與舊約明顯不同 的地方。

「恩膏的教訓」仍然是建基在神說的話

在認識「恩賣的教訓」這事上,另一個常常出現的誤解也是一樣的困擾人。有些弟兄以為「恩賣的教訓」既是聖靈在我們裏面的感覺,因此一切的感覺都是「恩賣的教訓」,因此在任何事上都以裏面的感覺為準則。但是漸漸的發現,那些所謂「感覺」並不準確,經過多次的挫折,對於「恩賣的教訓」就生發懷疑,甚至是產生抗拒的情緒。我們不否認會出現這種光景,但神的應許既是對的,沒有錯誤的,為甚麼會是這樣呢?

關於這一點,我們一定要弄清楚。對一個還停留在「小子們」的階段的弟兄來說,生命的學習當然是比較幼稚一點,個人的主觀傾向會強一點,而對感覺的分辨又會是弱一點,相比之下,很容易把主觀的傾向當作「恩膏的教訓」。我們必須要記住這事實:不是只有聖靈給我們感覺,我們也有自己的感覺,更不可忽視的,連撒但也在送給人感覺上插上一手。既然有這麼些複雜的感覺來源,我們就不能把一切的感覺都看成是「恩膏的教訓」。

對「小子」來說,怎樣才能確定真正的「恩賣的感覺」呢?主的話很明確的提醒我們。「論到你們,務要將那從起初聽見的常常存在心裏。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裏,你們就必住在子裏面,也必住在父裏面」(二24)。「你們要按這恩賣的教訓,住在主裏面」(二27)。將兩處經文作一個比較,我們就能很清楚的看見,「恩賣的教訓」是有軌道的,不是甚麼樣的感覺都是「恩賣的教訓」。我們再重溫一遍主說的話,「聖靈……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十四26)。所以「恩賣的教訓」不會和聖經上的真理背道而馳的,它不會帶我們去走神說的話不能與它所帶領的說「阿們」的路的。當然,實際的操練不會像這裏說得這麼簡單,但我們起碼有了一個原則來幫助自己去辨認。我勸那些在學習接受「恩賣的教訓」的「小子們」,最好在起初的時候不要太自信。遇到有疑問時,還是請教年長的弟兄去尋求一點印證,那也是一個很美的操練。

按着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

「小子們哪,你們要住在主裏面。這樣,祂若顯現,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當祂來的時候,在祂 面前也不至於慚愧」(二28)。主的再來是神兒女所等候的那榮耀的指望。那日,作神兒女的都該在 極大的喜樂中去迎見祂。但是在祂還沒有來到以前,聖靈卻提醒我們一件嚴肅的事,就是我們會在甚 麼樣的光景下去見祂呢?是「坦然無懼」呢?還是在祂面前「慚愧」呢?每一個作神兒女的,都得向 自己提出這個問題,並且要在見主以前得着答案。

我們都不會忘記,主再來提接教會以後,祂要在空中設立審判台,對每一個屬祂的人,執行那稱為基督台前的審判,我們都要在祂的台前顯露,一生跟隨主的實況都不能隱藏。在神的見證受踐踏時,我們站在那裏?當迷惑人的哲理盛行的時候,你跟隨的是誰呢?世俗的歪風席捲全地的時候,你的揀選是甚麼?當地上大部份人都隨着潮流走而以背向主的時候,你是否仍然是站在主的一邊呢?「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這話並不是白說的,主的靈說這話是有目的的。祂是何等盼望我們在那日,都是坦然無懼的站在極大的歡欣中去與祂面對面相見。怎樣可以帶着這種心情去迎見祂呢?

「按這恩賣的教訓,住在主裏面」。這就是引進在榮耀的指望中歡欣的路,「按」的意思就是「照着」,也可以說是「根據」,或者說是「隨從」。不管我們怎樣去領會,那總意就是順服神的管理。 我們不必先問為甚麼是這樣,我們只要認定是「恩賣的教訓」,我們就順服那恩賣的帶領,那結果就 是叫我們「住在主裏面」。能「住在主裏面」,也就一定能在主面前歡欣。整個問題的關鍵都在順服 主這一點上;順服主就是讓主的生命從我們身上活出,顯明了我們是依據祂的生命來活的,沒有甚麼 可以給我們受控告。——王國顯《你們要住在主裏面——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第四章 「住在主裏面」的真義——基督作生命

在第一章裏曾經提及一件事,接受了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的人,他們就與父神恢復了交通,他們 也恢復了兒子的名分,因此他們就進到主裏面。能常常維持「住在主裏面」是成長的唯一道路。成長 是生命的自然要求,不能成長就要枯萎。即使不落到枯萎的地步,還能苟延殘喘,那幼弱的生命也不 能在異教之風吹來吹去的環境中繼續生長。

生命長進的路是「住在主裏面」;生命成熟的實質,是基督在人裏面的增加。如同弗四章13節所說的,「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對神兒子的認識是從知識上的認定, 到經歷上的認定,又再藉着經歷上的認定,再加深知識的認定。又再從加深了的知識認定,把經歷上的認定往前推展。是這樣繼續的循環下去,越過越透亮並越扎實的認識神的兒子。長成的關鍵全在神的兒子基督的身上。我們所要追求的是基督,我們所要持守的也是基督。

敵基督是有兩個面貌,正如它的主人撒但一樣,一面是如同咆哮的獅子,另一面又會裝作光明的 天使。凶惡的一面是要使人與神兒子基督隔離,這一個面貌只能嚇唬那些並不真正認識基督的人,不 算是可怕的。真正使人覺得可怕的是那些裝作光明天使的。這些「敵基督的」不在政權的形態中出現, 而是以有道學之士的面目出現。他們以動人的語調和具有說服力的哲理去吸引人,使人在醉心於理性 追求的迷惘中,漸漸的遠離基督。不管「敵基督的」以甚麼形像出現,他們所要作的都是一個相同的 目的,不叫神的兒女再跟隨基督。

為了「小子們」受保護,主的靈向我們再進一步的說了好些話,叫我們確實的從生命的實際上去 辨認,甚麼是出於基督的,甚麼是出於撒但的。在實質上認識了基督的生命,就更有把握的追求「常 住在主裏面」,那就是活在「基督作我們的生命」裏。

基督的生命所要作成的事

與神恢復交通,是神把「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賜給我們所發生的第一個效果,是神的榮耀豐富在我們身上恢復的開始。生命所要顯明的,並不停留在這裏。因為神那測不透的豐富,要藉着神兒子的顯現,從各方面來表達神在創世以前所定規的旨意。儘管在地上有許多動人心弦的吸引,但是都不能把人領到生命的源頭。因為全都是沒有生命的事物,所以也不能讓人碰觸到生命,也摸不着生命的結局。

最困擾人,也是最使人感到痛苦的,是人可以有許多美麗的幻想,但是因為都是沒有生命的,結果所有的美麗幻想,總有一天要變成片片殘破的碎渣兒。追求認識生命的奧祕,就成了人類有史以來的一個極有意義的目標。可是,最可惜的,他們努力的方向不是基督,所以他們對於生命的追求,甚麼都得不着,只有越看見生命的奧祕,就越有困惑迷惘的痛苦。神不讓神的兒女受這些困惑的影響,祂向屬神的人解開生命的祕密,讓他們知道生命的價值和意義。

基督的生命使我們成了神的兒女

基督的生命使我們得了兒子的名分;生命的交通把我們引進榮耀的指望中。「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我們也真是祂的兒女」(三1)。成為神的兒女是我們從來不敢想像的事,沒有人敢作過這樣的夢想。如今因着基督的生命,沒有人能想像得到的事,竟然就發生在我們身上,我們也真的是祂的兒女,是祂用生命把我們生下來的。「凡接待祂(基督)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給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一12)。這事實的發生不是在想像中得來的,乃是神給我們權柄去接過來的。

要作為兒子,一般說來有兩個途徑。一個是藉着收養作兒子,另一個就是直接生下來作兒子。加 拉太書四章5節說我們是給收養作兒子的,從與神無分的墮落的族類這事來看,我們實在是給神收養 的。只是收養來的,雖然有名分,但卻不是真的兒子,因為兩者之間並沒有生命的關連。感謝神,聖 靈把重生的事作在我們身上時,我們又有了神兒子的生命,是兒子的靈進到我們裏面去,使我們成了 有生命相連的兒子。「我們……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靈),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聖靈與我們的心 (靈)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羅八15~16)。我們確實能說,我們真是神的兒女。

世人沒有重生的經歷,他們不領會這事,也不能承認有這樣的事。但我們也不必求世人的諒解與同情,我們在與父的交通經歷中,我們十分有把握的知道我們是神的兒女。因為是神的兒女,我們還有更榮耀的事,並且對那榮耀的事也一樣的有把握。生下來的兒女像父母,我們都不會否認這事。神生下了我們,我們也就像神。「親愛的弟兄阿,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因為必要見祂的真體」(三2)。人原先被造的時候,就是照着神的形像的。人墮落了,那榮耀的形像也沒有了。如今因着神兒子的生命,不單是得了兒子的名分,也得回那榮耀的形像。從來沒有人見過神,神的形像榮耀到一個怎樣的地步,也沒有人曉得。但是兒子的生命把我們放在這榮耀的指望中,而且又是十分有把握的知道,祂是怎樣的,我們也就是怎樣的,形像和性質並性情,都要和祂是一個模樣。因為我們不僅是找到生命的源頭,並且也是照着祂而受模造,成為神的眾子。

生命的顯現所作成的三件大事

人追尋宇宙奧祕的難處,不在於需要人的知識增加,與科技的進步,而是在於創造的主與被造的人中間有間隔,使宇宙的一切,對人都成了矇矓。科技的進步增加了人對各樣事物的認知,但這一切的認知都只是在現象這一個層面。雖然對現象的認識可以加以利用,造成各樣使人驚詫的事,但是對於現象存在的原因,和為甚麼會有這樣的現象,人還是尋找不到那根本的事實。充其量也只能說,「自然就是這樣的」。不打破神與人中間的隔閡,人永遠沒有辦法了解自然的奧祕。神的兒子顯現,把這一個難處全消除了。現今的難處不再是宇宙本身是個謎,(當然,在宇宙中還是有許多人依舊不明白的事)而是在人肯不肯承認神的兒子,並接受祂所作成的一切。

「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三2)。人能像神,在人這一邊來說,那簡直是廢話。怎麼能有這樣的事呢?稍微有一點敬畏神的心的人,沒有一個能領會這嚴肅的事。但是人要像神,這原是神起初的心意。若不是撒但的打岔,也許人早已因為吃生命樹上的果子,把神這個榮耀的心意作成了。墮落了的人不能憑宗教的敬虔和規條,升級到作神的地步,更不能藉任何的思想和主義使人升到天上。只有藉着接受主的生命,與主聯合,現今在生活的操練上活出祂的性情來,等到主再來,在榮耀中顯現的時候,那時,我們就完全的恢復像神了。

我們不能像神,因為我們是被罪轄制的人,我們還沒有信主以前,我們沒有辦法脫離罪,只有完全的接受罪的調度;有條件犯罪,卻沒有條件不犯罪。我們信了主以後,我們不再受罪的轄制,但還是會受它的影響,使我們的心思傾向它。它的權勢是這樣的強,似乎不可能有人能掙脫它的暗影。感謝主,「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三5)。祂藉着死,停止了罪對人的控告;祂從死裏復活,把罪的權勢在人的身上挪開。罪對人的轄制除掉了,罪對人的影響也就漸漸的衰微了。沒有一個人可以替人除掉罪,連自己的罪也除不掉。唯有主在道成肉身,顯現在人中間的那一段路程,祂除掉了人的罪。祂的生,顯明祂那勝過罪的生命;祂的死,結束了罪的權勢;祂的復活,解除了罪轄制人的能力。

罪的根源是魔鬼,它誘惑人犯罪,它也製造各樣陷阱迫使人不能不犯罪。它要藉着人犯罪去對抗神,它用威嚇的手段使人不敢靠近神,它也製造各樣人以為美好的事物,把它們放在人的心中代替神。它使人落在自我的控告中而不去取用神,它更激動人的自高自大而作根本的拒絕承認神。……它作工的花樣實在是太多了,但目的卻是一個,就是盡它所能的抵擋神,使人遠離神。「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三8)。「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來二14)。祂第一次到人間來,澈底的摧毀了作罪的根源的魔鬼,清掃了人認識神的道路,讓人可以明確的到神那裏去,恢復與神和好,接受神榮耀的旨意,成就神永遠的計劃。

三次提到主的顯現,其中的兩次已經是歷史上的事,但卻是信靠祂的人可以時刻經歷的。還有一次的顯現是在將來要發生的事。雖是將來的事,但頭兩次的顯現是如何的真實,要來的那一次也是同樣的真實。因為要來的那一次是建基在頭兩次的顯現上,是頭兩次顯現所帶出來的結果。

生命運行的方向

人不認識榮耀的指望,一面是因着罪的阻擋,更是因着魔鬼所設的各樣計謀。神的兒子顯現,把 一切要清除的清除掉,把該顯明的顯明出來。神兒子的顯現是藉着生命作成的,因為祂就是生命。只 是敵基督的靈會模倣基督來使人受欺騙,這要如何來認定基督的生命,和敵基督的靈呢?這就要從生 命的本質和運行的方向來進行了。

生命是帶出生活的;沒有基督的生命一定活不出像基督的生活來。有基督生命的人,要他長久生活在罪中也是不可能的,因為基督的生命是不犯罪的。「在祂並沒有罪,凡住在祂裏面的,就不犯罪」(三5~6)。沒有基督的生命,要愛弟兄是愛不來的,就算能愛,也是帶着許多的條件。要遵行神的旨意更是絕對的不可能,藉着生活行為就顯明了生命的本質。主的生命是不犯罪的,所以主的顯現能除滅魔鬼的作為。

因着撒但的假冒,主的說就提醒我們說:「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行義的纔是義人,正如主 是義的一樣」(三7)。主生命的性質是不犯罪,而魔鬼生命的性質是犯罪,「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 (三8)。「敵基督的」所有的靈是從鬼而來的,所以也是犯罪的靈,它的本質就是犯罪。鬼的生命是 犯罪,鬼的工作是叫人不義與犯罪。

從生活行為就可以看見生命的性質,也可以看見生命運行的方向。因為「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三9)。這不是說屬神的人不會有軟弱失敗,他們也會有偶然為罪所勝的事實。這話的原意是有時間性的,中文聖經沒有把它表達出來。原來的意思該是,「因為從神生的就不會繼續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繼續的犯罪下去」。主允許他出現軟弱失敗,但主的生命(道)不允許他永久活在罪中。「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三10)。

只有主的生命是領着人往神去的,鬼的生命卻是領人背向神,朝着犯罪的事前行。所以從生命運 行的方向,可以辨認基督的生命和假冒的靈。必須要有基督的生命的人,才會有遵行神旨意的催促, 才會有愛慕主所愛慕的傾向。所以只有活在主裏面才能順着基督生命運行的方向,脫離罪和世界的吸 引。

對住在主裏面的實際操練的三層認識

「住在主裏面」不是只有一些道理,給神的兒女談談說說,而是一個實際的操練。沒有實際的操練,就顯不出屬靈事物的真實。基督教隨着社會的風氣,把屬靈的事作為學術研究的對象,忽略了神話語中的信息和要求,結果造成在知識方面豐富了,而屬靈的交通卻成了學術思想的交流。我不反對有人肯在真理上作更深的研究,但我相信當日聖靈默示神的話時,並不是要神的兒女去研究,而是要給神兒女在屬靈的事物及爭戰中作行動的指導,祂要神兒女很實際的在神的話上操練自己。

相信神的兒女都會同意,使徒時代的教會並不像現今那麼多的宗教學術大師,神的兒女也不會太 注意神學思想的流派。但是他們卻有一夥單純的心要實行神說的話,那時的教會是何等的蒙福。直到 人間的小學及理學入侵到教會來,神興起使徒們為真理來辯明,但也僅及於辯明的地步,實際還是帶 領教會去活出神的心意。不像現代人開口閉口是某某權威怎麼說,某某權威的主張是如何如何。我們 實在願意存着單純的心來看神自己怎麼說,我們就怎樣跟隨。對神話語上的細節領會儘可不盡相同, 那不是頂大的問題,問題是不要停留在辯說,要實際的照着神全部的話去作。

在約翰壹書中,從開始到第三章,我們可以綜合出關於「住在主裏面」的實際操練,有明顯的三 層的認識擺放在「小子們」的面前,讓他們一步一步的往前行。

認識並經歷生命的源頭

本書的一開始是說到「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這道是和我們有直接關係的。這道一進到我們裏面,我們就有了生命。這生命使我們與神有交通,也使我們勝過罪,並領着我們向神去。這一連串的經歷是從生命作起點的,沒有生命就不可能有這一切的屬靈經歷。「我們因為愛弟兄,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三14)。又說,「你們曉得凡殺人的,永生不在他裏面堅定的作工(直譯)」(三15)。那就是說,生命在那人身上沒有作工的餘地,那人是堅決拒絕生命在他裏面作工的人。所以一切屬靈的事物都是從生命開始,是基督生命的發表。

沒有基督的生命,就算我們可以知道「愛弟兄」是主的命令,我們卻愛不來。不是不知道要愛, 而是人裏面根本就沒有愛。在亞當的生命中,愛的成分是不多的,只能愛自己覺得是可愛的人,卻不 能愛和自己沒有興趣上相連的人。等到基督的生命進到我們裏面,愛的催促來了,一切神喜悅的事也 來了。所以生命是一切屬靈事物的源頭。不是宗教的儀文和道德的哲理所能代替的。

生命是「從起初原有的道」,是神的自己,是一切屬靈事物的根源。離開了生命,一切都成為虛 假的。

不必理會世界的反應

「世人若恨你們,不要以為希奇」(三13)。神兒女是主從世界分別出來的;因為生命的不相同, 生活的內容與品質都不相同。該隱所以殺了亞伯,固然是出於嫉妒,但我們也不可忽略,生命的光從 亞伯身上發出來的時候,該隱就有了被定罪的感覺。沒有生命的人是受不了這種感覺的,因此就動了 殺機,神的兒女既是行在光明中,那些活在黑暗中的人定規是受不了。從前是這樣,如今也是這樣。

把我們從世界分別出來的是主,世界既然不喜歡主,自然也不喜歡跟隨主的人。何況主還明明的 吩咐我們說:「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好像我們與世界是有一條明顯的界線,這界線把我們 與世界分開了。撒但盡它所能要把我們拉進世界中,好使我們給淹沒在其中。但主不允許,我們也不 上釣,因此就激動世人用各樣方法來對付我們,要叫我們覺得孤單,困倦,務必要分離我們與主的聯 合。

我們並不是故意要與別人不和睦,但是要用犧牲「住在主裏面」來換取人的同情與和睦,我們寧願不要那樣的和睦,也不希罕那樣的同情。「住在主裏面」也是一個人的感情的對付。我們若是太注意世人的反應,很容易就進入仇敵的網羅。「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作,若是能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羅十二17)。越是人以為美的事,越要加倍小心去辨別。若是不能行的,我們只能保守自己在主的喜悅中。不要把主的話誤會了,越是人以為美的事,越是不能隨便去跟隨。這話絕沒有這樣的意思說,人以為美的事,就要作得比人作的更好。總要記得,我們是活在「住在主裏面」,不是活在要討人喜悅的感情裏面。

遵行神的話

生命是引我們向神去的,不單是到神的面前,也是尋求祂所喜悅的事。因此,「小子們」的學習一定會到達這一點——愛慕神說的話,也愛慕遵行神說的話。有些人在與神的交通上有一點誤解,他們以為每日有靈修讀經就是很好了。我不說這樣作是不好,而是說只有這樣作就是不夠。讀神的話不是為了每天向神例行報到,乃是要明白神的心意,把神的心意明白過來,就跟隨神的心意。

不是神的話說「愛弟兄」,我們也說「愛弟兄」。「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

憫的心,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裏面呢?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 誠實上」(三17~18)。生命是要彰顯出來的。生命的彰顯是藉着實際的行動來表達;沒有行動的表達, 生命就成了空談。因此,實際的活出神的心意是十分重要的操練。

主的生命是愛的生命,是捨己的生命。因此「住在主裏面」的終點,一定是流出主生命的豐富。 這樣的流出是根據我們活在神的旨意中。我們所說的神的旨意,不是指零零碎碎的一些小問題,乃是 指着「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是神在宇宙中的大計劃,和神所經營並建造的那榮耀的定意。活 進神的大計劃中,生活上的準確也必然的顯在神的管理中。

「住在主裏面」的把握

藉着「恩膏的教訓」而進入「住在主裏面」,對於不懂屬靈的事物的人,或是對屬靈事物認識太 淺的人來說,那似乎是有點跡近玄妙。這也怪不得他們,因為他們沒有在這事上留意過,事實上,恩 膏的教訓可以說是很基本的屬靈經歷,一個剛剛得救的人就已經享用了這恩典。要是說這學習有點深 奧,那也不為過,因為我們的主觀傾向與愛好不澈底的受對付,我們就很容易把自己的傾向當作恩膏 的教訓,結果就使我們不能切實的享用這恩典。

為着「小子們」多受保護,神的靈在這方面又再說話,使我們更有把握的知道,我們確實是住在 主裏面。我們對照一下主的靈所說的,我們也就能漸漸的老練起來,可以好好的享用恩膏的教訓,切 實的維持自己住在主裏面。

活在真理中

恩膏的教訓的目的是維持我們不越過主的喜悅,讓主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漸漸成長。生命的成長需要神的憐憫,也需要真理的餵養。沒有真理的餵養,生命就不能長得茁壯,因為生命的彰顯與真理的發表是聯在一起的。生命的成長不是單指着人的品格好與學識豐富,這是一般人也可以藉着修養而得到的;也可以說,藉着人對自己加以約束而造成的。這是屬於在外面下的功夫。但恩膏的教訓完全是神在我們裏面作的工,叫我們想起主說過的話,或是把我們所不知道的主說過的話照亮在我們裏面。所以恩膏的教訓和一般人的修養,在實質上是完全不相同的。

恩膏的教訓既是把主說的話向我們照明,我們就不會離開真理的光而走在自己的路上,我們一定 是照着祂的心意去活,「從此,就知道我們是屬真理的,並且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穩」(三19)。 我們所以能在神面前安穩,是因為真理已經把我們的心思說服了,使我們毫無保留的跟隨真理行。對 於神的命令,我們不會再有辯駁。對於神所喜悅的事,我們不再逃避。

更重要的一點,就是「我們的心若責備我們,神比我們的心大,一切事沒有不知道的。親愛的弟兄阿,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三20~21)。我們的心思與我們過不去,那是恩膏的教訓的結果,並不是我們的心思甦醒。因為在神的鑒察中,祂看到許多我們所看不到的事。祂不能說「阿們」的,祂就藉着恩膏在我們裏面說話了,我們因此也就明白神不喜悅我們的動向。神若喜悅我們的動向,恩膏把「阿們」響應在我們裏面,我們也就平安了,因為我們是行走在祂的旨意中,也是活在真理的光中。「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他裏面」(三24)。神的命令直接指向祂兒子為我們所作的,我們相信祂的兒子,又藉着彼此相愛,印證了我們是活在生命的交通中,我們確實是住在主裏面。

聖靈的內住

恩膏的教訓是屬靈的經歷,沒有生命的人是不能領會的。有生命的人所以能領會,是因為主把聖靈內住的恩典賜給我們。我們記得主說過的話,「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住),就是真理的聖靈」(約十四16~17)。值得我們加以留意的,聖靈不僅是與我們同在,並且是與我們同住,又是住在我們的裏面。「然而叫耶穌從死裏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裏,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裏復活的,也必藉着住在你們心裏的聖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羅八11)。聖靈一住進我們的裏面,就永遠不離開,在生命中與我們的靈調合在一起。不像在舊約的日子,神在不使用人的時候,便把聖靈從那人收回。但在新約中,人一次接受聖靈的內住,就永遠享用聖靈的內住。

生命的交通是聖靈來引導,生活上的操練也是聖靈在管治。聖靈的內住是恩膏教訓的根基。沒有 聖靈的內住,就沒有恩膏的教訓。恩膏能在我們裏面顯出教訓的功用,乃是因為先有聖靈住在我們裏 面,使我們對屬靈的事物有反應。因此,「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裏面,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 (三24)。也因此使我們確實的知道,我們是「住在主裏面」。—— 王國顯《你們要住在主裏面—— 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第五章 總要試驗那些靈

神藉着聖靈把生命賜給我們,又藉着聖靈的運行領我們進入生命的經歷,堅固我們「住在主裏面」,繼續引我們走向神榮耀的豐富。撒但也做冒神的靈,作出各種類似是基督所作的工,去混亂神兒女對基督的跟隨。我們的主早就提醒屬祂的人,「那時,若有人對你們說,基督在這裏,或說,基督在那裏,你們不要信。因為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顯大神蹟,大奇事。倘若能行,連選民也就迷惑了」(太廿四23~24)。這個提醒是很嚴肅的,不允許我們輕忽。一般說來,人是十分容易給神蹟奇事所吸引,不自覺的以為只要是神蹟奇事,就一定是出於神。我們是需要單純的信心,但卻不能要簡單的心思。信心的單純是因為抓緊神的應許。簡單的心思卻不分辨屬靈事物的來源,這是十分危險的事。

使徒也在聖靈的感動下向「小子們」再提出警告,「親愛的弟兄阿,一切的靈,你們不可都信。 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四1)。這些事的發生,早在 使徒還活的時候已經出現了,現在更是猖狂的以各種不同的方式出現。或是創作了一些新奇的神學理 論,滿足人的求新求變的心思,或是以神奇的事為標榜,吸引人好奇的興趣。不管是怎樣,就是要假 冒基督,引誘屬神的人偏離正路。

一切的靈

首先要注意的,在靈的領域裏,不單有神,也有撒但。不單有基督,也有敵基督。不單有聖靈, 也有邪靈和污靈。所以聖經的話提醒我們,「一切的靈」。若是靈界的運行中只有聖靈,屬靈的事就 是十分的單純,也沒有甚麼複雜的事,人對屬靈事物的認識,也不會有甚麼困難。但事實上,屬靈的 事物十分複雜,原因是因為有許多不同的靈,這「一切的靈」都要倣冒聖靈,讓人在無知中承認它們

是聖靈。

神願意「小子們」用單純的心對待神的話,神怎樣說,就怎樣相信。但神十分不甘心我們用簡單 的心思去認識屬靈的事物,以為只有一個靈,凡是屬於神奇的事都是出於聖靈。所以一提到靈的運行 的事,神的話就要我們確立「一切的靈」,或是「每一種的靈」的認識,不叫我們受欺騙。

總要試驗

靈雖然是有許多,但我們只能接受聖靈。因着這個原故,我們必須記住這樣的事實:就是,聖靈所作的工,其餘的靈也能在外表上作出一模一樣的事。摩西用杖變蛇,埃及的術士也照樣的用杖變蛇。神叫基督從死裏復活,龍也叫受了傷的獸(敵基督)似是從死裏又活過來(參啟十三3)。神把恩賜與能力賞給人,龍也照樣把它的能力,座位,和大權柄給那獸(參啟十三2)。因此,我們絕不能憑眼見的現象來確定那行神奇的事的是甚麼靈。

所以主的話提醒我們,「一切的靈,你們不可都信」。我們稍稍留意一下聖經的所記,都能發現 那些假冒的靈所作的事。在外表上雖很像聖靈的工作,但卻留下好些破綻,叫清心的人不能不存着一 點懷疑。比方說,一接觸到生命的事,撒但便無能為力了。摩西的杖吞了術士們的杖,那獸的死傷是 裝假的,所以並不真的是從死裏復活。我們也要記住,撒但只能製造死亡,它絕不可能給人生命。

「不可都信,總要試驗」。這是主的命令,主既然吩咐我們要試驗,我們就該對一切的靈都進行試驗。就是聖靈,我們也要經過試驗,才確定祂是出於神的靈。這是主嚴肅的吩咐。有一些不夠明白主的心意的人,以為不可隨便試驗靈,除非是發覺那靈有可疑之處,不然,恐怕會冒犯了聖靈。他們還引用主說的話,「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凡褻瀆聖靈的,卻永不得赦免,乃要擔當永遠的罪」(可三28~29)。這樣作是很危險的。他們忘了主這話的意思是「這話是因為他們說,祂是被污鬼附的」(可三30)。並且要試驗靈是主的命令。一切的靈都要試驗,包括聖靈在內,都要試驗。聖靈是歡喜我們對祂試驗的,因為我們是遵行神的命令。不是出於神的靈才會害怕受試驗。

試驗靈的原因

神吩咐我們要試驗靈,「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四1)。先知是傳達神的話,發表神的心意,也彰顯神的能力的人,但一冠上了一個「假」字,那情形就大不一樣了。假先知在表面上好像是受神差遣的人,又像是作神的工的,但是實際上卻是與神全無關係。他們借用了基督的名字,發表了似乎是基督所要表達的心意,甚至是作出一些吸引人的神奇的事。事實上這些人所作的,全是破壞了神榮耀的永遠計劃,把基督的所是與所作全都掩蓋了,結果是使人遠離神,拒絕承認基督是主。

這些人能作出這樣的事,是出於「那敵基督者的靈」。「假先知」所有的靈就是「敵基督者的靈」 (四3)「那敵基督者的靈」操管着「假先知」的一切動作,要完成反對基督的目的。正因為他們倣冒 得很像,說話也口口聲聲是「主」,是「基督」,一不儆醒小心,就會受了欺騙。因此主的話明確的 說:「一切的靈,不可都信,總要試驗是出於神的不是」。

別的宗教也有神奇的事,那些神奇的事和基督教的一些「神奇的事」在外表上十分相似,他們也 趕鬼驅邪,也治病,也有方言,也使人身不由己的受驅動。因此,一定不能不經過試驗,就接受行「神 奇的事」的靈。不管那靈是使用基督的名,或是不使用基督的名,總之就是「一切的靈不可都信」。

試驗靈的方法

試驗靈的方法並不複雜,但在進行試驗時,常常發生難處的原因,並不在於方法,而是在於使用方法的人。因為「那敵基督者的靈」像撒但一樣詭詐。它既能冒充基督,也就能有各種巧妙的方法躲過試驗,使試驗它的人受騙,便認定它一定是聖靈。許多有試驗靈的經歷的弟兄們,都指出同一的事,就是求主賜我們有敏銳的靈,去看破它的詭計。

對於一些明目張膽敵擋基督的污靈,我們一碰到就可以辨認。多年前,隨着年長的弟兄去趕鬼, 那鬼附在一個婦人身上。我們一進入她的住處,她便破口大罵耶穌,也作勢要撲擊我們,但主為我們 築上籬笆,她撲到距離我們大約三呎的地方,就好像給一種力量擋住,再也不能進前,只好頹然退回 她原來坐着的地方,又再破口大罵。像這樣的光景,很容易便看出它的面目。

最詭詐的是,它把自己隱藏的很好。當有人試驗它的時候,它就悄然引退,而讓被轄制的人去應付試驗,所以試驗就不準確。因此在這一類帶着神奇事進行活動的靈,我們該先奉主的名把它鎖定,不容許它悄然引退,其次我們要留意那靈的反應,有時它乾脆不回應試驗,有時它會借用第三者身分來回應試驗,甚或是套用試驗它的人的話來回應,總的說來,試驗靈的難處是在進行試驗的人。

上面所說的話,都是為了試驗靈的人在心思上要作好的準確。現在要說明試驗靈的方法。我們總要記住,「敵基督者的靈」的特色就是敵對基督。因此,「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就是出於神的。從此你們可以認出神的靈來。凡靈不認耶穌,就不是出於神。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四2~3)。辨認的關鍵完全是在靈對基督的態度與承認。

主復活升天,就求父差遣聖靈來。「祂(聖靈)來了,就要為我作見證」(約十五26)。「祂(聖靈)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十六14)。「被聖靈感動的,沒有說耶穌是可咒詛的。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林前十三3)。聖靈在人中間所作的一切,都是為要高舉主,因為父要祂的兒子在萬有之上為元首。所以聖靈從不以自己去代替主,也不會拿與主有關的事物去代替主。這是聖靈工作的特點,祂在人中間作工,但祂只叫人看見的是主,祂叫人去注意的是基督,而不是他自己。

轉過來看「那敵基督者的靈」,它既然是以敵對基督作它工作的目標,所以它死也不肯承認基督,也不肯承認基督在宇宙中的地位。它也知道,甚麼時候基督所作的成功了,甚麼時候它也完結了。因此它一直以來,都照着撒但的心意,處處假冒基督,事事假冒基督,務要破壞神永遠的旨意;即使破壞不了,也要延緩神計劃作成功的日子。所以一遇上要承認基督耶穌是成了肉身的神的兒子,是神榮耀計劃的執行人。它就沒有辦法去接受,也因此就露出它的尾巴來。

另一個試驗靈的方法

有些人會擔心,撒但既然敢與神作對,它也一定是有相當的力量,我們去試驗它的靈,它會不會給我們傷害呢?且聽聽神怎麼說,「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它們。因為那在你們裏面的, 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四4)。主住在我們裏面,我們也住在祂裏面,祂比撒但與敵基督者更大,所 以神不許可,那惡者是不能加害我們的。我們要擔心的,倒是敵基督者的靈用另一種方式來欺騙我們, 而我們沒有察覺而入了它的陷阱。以上提到的那些靈的活動都是帶着一些神奇的事的,那會使我們想 起要試驗靈的命令。但那些靈若是躲在一些「學者」,「神學理論權威」,「基督教的領袖」,甚至 是「牧師」或「主教」的背後來搧惑人的時候,我們覺得不對勁,那該怎樣辨別他們呢? 有一個不改變的事實,就是敵基督一定是以敵擋基督為主題,或是以理論,或是以行動,在隱蔽 與偽裝下改變神永遠的救贖計劃,混亂基督的所是,改變基督的所作,把救贖的事改變成世界事務, 把基督的身位改變成人的「精神偶像」,把屬靈的恩賜來代替基督作追求的方向,……。我們若是明 確的知道敵基督的活動目的,這一些光景就會提起我們在屬靈事上的警覺。

使徒繼續指明這方面的辨認,給我們很大的啟發與保護。「他們是屬世界的,所以論世界的事,世人也聽從他們。我們是屬神的,認識神的人就聽從我們。不屬神的就不聽從我們,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和謬妄的靈來」(四5~6)。這些人躲在基督名下談論世界的事,使神的兒女在跟隨主的路上迷失方向。但這裏所說的「我們」,在狹義上可以單指「使徒們」,在廣義上可以泛指一切與使徒們站立在一起的神的兒女。基督的教會既是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一切與使徒們的教導不相調合的事物,都不是出於神的靈,而是出於非「真理的靈」。不管那些人把調子唱的多高,把人的理想描寫得多美,若是基督不在其中居首位,像使徒們毫無保留的高舉基督,他們的源頭就是「謬妄的靈」。

使徒們的教導絕對的是叫人仰望基督,注視基督,高舉基督,他們的教導一定不會叫人偏離基督。 看重人的事過於基督,偏向屬靈的事物過於基督,都不是使徒們的教導。因為使徒們的教導是從聖靈 的啟示和教導來的,都是領人去追求活在神的見證中,單單的討神喜悅,滿足神的心意,而不是滿足 人的自己。所有凡是以人為滿足的對象的道理與事物,都不是出於真理的聖靈,而是那敵基督的靈所 作出來的假冒。——王國顯《你們要住在主裏面——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第六章 神的兒子乃彰顯神是愛的器皿

辨認靈是為了找出確實的跟隨主的方向,所以區別了「那敵基督者」的靈以後,就必須照着真理 的靈的引導來行走。錯謬的靈給人錯謬的路,真理的靈給人指出正確跟隨主的路,保持我們一直的居 住在主裏面。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四7)。這話不住的在本書出現。也就是說,這是我們該 走的路。因為彼此相愛並不是說要愛就可以愛得來,這愛必須是從生命中流出來。不從生命中出來的 愛,只能愛自己想愛的,或是說只能愛那些自己認定是可愛的。不是想要愛的或是覺得不可愛的,都 沒有辦法愛得來。只有在生命中出來的,才能脫離人自己的傾向,可以愛一切神所愛的。

神是愛

第一章說到「神是光,在祂毫無黑暗」。在光中,我們接受了生命。生命漸漸的成長,我們開始看到「神就是愛」(四8)。從認識光到認識愛,可以說是從接受生命到活出生命。光是愛的基礎,沒有光就不會愛。有了光,愛就有出路。雖然光與愛都是神的自己,祂是光,祂也是愛。但是在生命的經歷中,先是進入光中,生命有了交通,接着就進入愛中去生活。在光中,每一個弟兄都可愛。在愛中,每一個弟兄都能愛得來,那怕他是個軟弱並有殘缺的弟兄,我們還是一樣的去愛他。因為愛就是神,神也就是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心的,就

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四7~8)。

神的兒子顯明了神是愛

神愛人,但是人不明白神,也不了解關於神的一切。尤其是神在歷史上彰顯祂公義的事,使人對神生發極深的誤解。因為站在墮落的地位中的人,他們只看見神的嚴厲,而沒有看見人本身的破敗。 只會怪神對人無情,卻不明白自己所加給神的傷害。在這樣的景況中,神怎能叫人明白祂對人的那份 深重的情懷呢?神把虹放在雲中,誰能體會祂的心呢?祂讓日頭照好人,也讓日頭照歹人,當然這些 「好人」和「歹人」都是以人的標準來評定,事實上沒有一個人在神眼中稱得上是好的。誰又能領會 日頭照人的事也在表達神對人的情分呢?

神願意人明白祂,但是有甚麼方法可以使對神滿了誤會與無知的人肯接受祂呢?「神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着祂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四9)。人墮落成了神的仇敵,也成了罪人,更是等候進入永遠滅亡的人。像這樣的人,神竟顧念他們,為了挽回他們,把自己的兒子也差到世間來,使祂成為我們得生的路。「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五7~8)。

我們不是「義人」,也不是「仁人」,都是罪人,神的兒子卻為着要叫我們脫離死而死了。叫人不能不受感動的,就是神只有一個兒子,祂也讓這唯一的兒子替人死。在愛中稍有一點缺欠,也作不來這事。但是神作了,因為祂是愛,祂不甘心罪人死。雖說祂兒子會從死裏復活,但我們卻不要忘記,神的兒子是生命,也是賜生命的主。生命怎能接受死亡呢?神兒子卻情願放下生命去接受死亡。愛的情分要有稍稍短缺一點,這事也一樣作不來。但是神定規了,神的兒子也作成了,神的兒子以實際行動顯明了神的愛,祂是彰顯神愛的器皿。

我們都是不配神來愛的人,我們原來並不認識神,也不尊重神,更說不上會愛神。「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四10)。愛就是肯為仇敵放下自己最寶貝的,使仇敵成為最親愛的人。人作不來的,神作了。對於「神就是愛」,我們還能說些甚麼呢?

接上愛的源頭

沒有接受生命的時候,我們不會愛。有了生命以後,我們也常會愛不來,其中一個主要的原因, 是我們沒有跟上真理的靈,以至我們接不上那愛的源頭。我們先留意(四13)「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 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裏面,祂也住在我們裏面」。我們實際的經歷神,是根據神的靈在我們裏面 運行,引我們到那愛的源頭。「那敵基督者的靈」的假冒,打岔,與攪擾,常是造成我們跟不上神的 靈的原因之一,甚至有人被騙到一個地步,以它來代替了神的靈。結果人被引到神以外的「豐富」裏 去,接不上那作愛的源頭的神。

經過了靈的試驗,我們摸準了真理的靈運行的方向,領會了神的愛的實質,我們裏面明亮了,可以聽得進神說的話。「親愛的弟兄阿,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四11)。「弟兄」這兩個字雖然是加上去的,但加得很美,因為「弟兄」說出了生命的關係。就算沒有「弟兄」這兩個字,「親愛的」也表達了一份極其深厚的感情。沒有敵基督者的靈的引誘和挑撥,神兒女在生命中很自然的就流出了愛。「彼此相愛」就不再有難處,也不再是生活中的重擔。

我們必須承認,弟兄們相愛不起來,首先是不夠認識神的愛,裏面沒有愛的響應。其次是沒有看見生命的關係,並不覺得弟兄是弟兄,也不領會這弟兄的關係,是因神兒子捨命所顯明的神的愛所結連起來,是神兒子的生命所產生的結果。神愛我們,藉着祂兒子在十字架上所作的,把我們遷進祂愛子的國度,去享用祂極豐富的愛,取用那測不透的恩典。祂不是叫我們在祂國中作政客,乃是在祂國中作弟兄。所以祂再三的述說,「你們要彼此相愛」。接上了愛的源頭,我們沒有辦法不相愛,因為愛是神生命的自然流露。

神的愛在我們裏面完全

因着神的愛而交出自己,我們就能彼此相愛。有一件奇妙的事要發生在這裏。「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裏面,祂的愛(原意)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了」(四12)。從來沒有人見過神,先是祂懷裏的獨生子表明祂。祂的獨生子復活升天以後,誰在地上使人可以看見神呢?這裏清楚告訴我們,「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裏面」。神在一個會彼此相愛的教會中間,神的兒女在生活中就彰顯了神,人就在神兒女身上看見了神。這是神的見證,是神兒女的真實故事。

我還是個學生的時候,週遭的環境和氣氛,都是給極厲害的無神思想和力量所籠罩。但是在校園 內有一羣愛主又彼此相愛的弟兄姊妹。他(她)們相愛,在生活上互相扶持。別的人可以不承認基督, 但他們不能不承認在這些人身上看到一些他們所沒有,而他們又確實羨慕可以得着的一些「氣質」, 這些「氣質」使他們一些人受吸引,至終也成了信主的人。「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裏面」。

還有更進一步的,「祂的愛在我們裏面完全了」。中文聖經把「祂的愛」譯作「愛祂的心」;在 感情的響應上,這不能說不對。因為我們會愛弟兄,我們一定更會愛神。只是原意說「祂的愛在我們 裏面得以完全了」是有所指的。我們別要忘記,「神愛我們,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 (四10)。這祭所說出的「挽回」,不是單單的指着我們的罪得了赦免,乃是說出神起初造人的心意 得着挽回。簡單的說,神起初造人的心意是要人像祂,不單是榮耀像祂,權能像祂,生命也要與祂聯 合。我們給放在基督裏給模造成祂兒子的事實,就是這個意思。我們會相愛了,說明了我們裏面是滿 了神的愛,這是神的靈在我們裏面可以自由運行的結果。所以我們響應說,「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 住在我們裏面,祂的愛也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了」。

持定神的兒子是「住在祂裏面」的把握

是「恩膏的教訓」也好,是「靈的試驗」也好,實際的學習遵行神的話,確切的活在弟兄彼此相愛中,還有不少的屬靈生命交通的功課,都是指引我們堅持「住在祂裏面」。這一切的操練都是很重要,但這些都不能說是那在核心裏的事物。它們可以幫助我們靠近那核心,但卻不能代替那核心。我們常聽見人說,「一切屬靈的事物都是基督」,這話是很對的。因為所有屬靈事物的核心就基督,是神的兒子。沒有神的兒子,屬靈的事物便是空的,是沒有質的。

為甚麼要「住在祂裏面」呢?因為「祂」就是「基督」。「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西二9~10)。不住在祂裏面就得不着神本性的一切豐盛。 但要住在祂裏面,就必須持定神的兒子,這樣才不會偏離基督。

有神的兒子就有神

我們不一定不能忽略這個事實。「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裏面,祂也住

在我們裏面」(四13)。我們可以知道是住在祂裏面,因為神是這樣說了話。若神不賜給我們聖靈, 我們就不知道神說了甚麼話。就算知道了,也不明白神說的話是甚麼意思。但神是把聖靈賜給我們了, 所以我們知道神說了些甚麼話。但是我們是怎樣得着聖靈的呢?是因着相信神的兒子。

我們必須回到最開始的問題上,雖是最開始的問題,卻是最根本的問題。「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四14)。使徒門見證他們看見甚麼呢?這就是關鍵。他們看見「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世人能不能得救,能不能住在主裏面,就根據那人有沒有接受父所差遣的子作他的救主。不是別樣的事物能救他,父並沒有使用別樣的事物來作人的救主,祂單獨差遣祂的兒子來作世人的救主。

所以「凡認耶穌是神兒子的,神就住在祂裏面,祂也住在神裏面」(四15)。因此,人在不在神裏面的條件是再清楚不過了。有神兒子的人也就有了神,有了神兒子的人就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祂裏面。關鍵就是神的兒子,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神;神的兒子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穌。單承認宇宙中有個神,並不解決問題。必須承認耶穌是神的兒子,這人才能有神,也住在神裏面。道理不解決問題,有神的兒子才能真正的解決問題。

在審判的日子裏坦然

神愛我們,為我們交出了祂的兒子。我們有了神的兒子就有了神,也有了神的愛,享用了神的愛,並且住在神裏面,也就是住在神的愛裏面。「神就是愛,住在愛裏面的,就是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 祂裏面」(四16)。聖靈反覆的在這事上多次的說話,不單使我們明白愛與神的關係,也使我們知道 我們與神之間的互動關係。人在神裏面,也就是在愛裏面。沒有享用愛,或是不會去愛所當愛的,是 愛神也好,是愛弟兄也好,恐怕那人根本就不是在神裏面,也就是說,他和神的兒子還沒有正常的關 係。

實際的住在神裏面的人,神的兒子一定在他裏面;不單是神的兒子在祂裏面,也在他裏面生長。 他越過就越領會神是如何的愛他,越過就越給神的愛溶化,甘心讓自己活在聖靈的管治中。這樣的活 在愛中,就讓神造人時的心意作成在他身上。那寶貝的結果就是,「這樣,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 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祂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四17)。何等的可喜和 榮耀!這些人給模成神兒子的模樣了。像主了,神榮耀的成份在他們身上提高了,已經可以說是與神 合一了。這樣,在審判的日子還有甚麼在神面前過不去呢?因為所有的,都是神的兒子,祂如何,我 們也如何。

活在神的愛中,神也可以在人中間自由運行,生命的交通也就更釋放了,自由了。再沒有甚麼擋在我們和神的中間,可以使我們看不見神,也沒有甚麼可以使我們看不見祂的臉光。「愛裏沒有懼怕,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因為懼怕裏含着刑罰。懼怕的人在愛裏未得完全」(四18)。神起初在人身上的目的作成功了,就沒有甚麼缺欠,也沒有甚麼可受控告的。神的兒子成了他們的豐滿,誰還能控告他們呢?若還是有受控告的,他就還是沒有完全是着神的兒子。這樣,他就再也不能忽略神的兒子,必須要更迫切的追求住在主裏面。

真正的愛弟兄是超越一切的眼見

在亞當的生命中是沒有純真的愛的。真正的愛是活在與神的交通中,把神的愛吸收過來,然後又

在和弟兄們的交通中輸送出去。所以說,愛是活在交通中的結果與印證,也是生命交通的內容之一, 在交通中使愛不停的流轉。「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四19)。交通使我們接上愛的源頭,我們 就愛弟兄了。這是在我們的生命中很奇妙的事。你遇見了弟兄,你就自然的愛他,記念他。

常使我們覺得不能愛弟兄的,倒不是生命裏沒有愛的催促和傾向,而是一些在外面的微不足道的小事,而我們也常強調那些小問題。比方說,一個受不了大蒜氣味的人,他好像不能愛那些喫大蒜的弟兄,他有理由不愛那些喫大蒜的弟兄,因為大蒜的氣味使他受不了。到了一天,主向他說話了,「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四20)。這光一來,大蒜的氣味就算不得甚麼了。這是真實的故事,並不是信口說的。奇妙的是,愛喫大蒜的弟兄以後也在愛弟兄的光下,也甘心把喫大蒜的習慣約束下來。

不愛看得見的弟兄,怎能愛那看不見的神呢?「所以愛神的,也當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四21)。沒有實際學習的人,環境可以影響他在神面前的光景。只是一個真實住在主裏面的人,他不受眼見的事物所影響。在他的心裏只有主的命令,在他的心思裏只有一個傾向,就是要活在與主不住的交通中,討祂的喜悅,滿足祂的心。——王國顯《你們要住在主裏面——約翰壹書讀經箚記》

第七章 更多的認識神的兒子

生命的交通叫人更多的認識神的兒子。神的兒子就是神一切工作的中心。離開了神的兒子,人就不可能接上神所作的工。神藉着祂的兒子把生命賜給人,這生命使人能與神有交通,也與有神生命的人交通。在交通中把遠離了神的人都在神兒子裏同歸於一,因為這生命的交通,一面把人帶進光中,另一面又把人帶入愛中。神是光,交通一定領人進入光中。神也是愛,交通也一定把人領進愛中。在光中愛神,也在光中愛神所生的眾弟兄。

相信神的兒子是我們享用神所作的開始。「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五1)。這個起點一定要準備,因為這起點是生命在人身上的恢復;有了生命的恢復,才能進一步的享用神一切的豐富。「那敵基督者」的靈不住的在扭曲神的兒子,只是聖靈更明確的指出「相信」神的兒子才是在神面前唯一可行的路。

相信神的兒子成就神救贖的目的

神既是藉着祂的兒子來向人啟示祂的心意,也藉着祂的兒子來執行祂的心意,因此對神的兒子的 所是與所作,必須要有明確的認定;也可以說,要有純淨的信心去接受神兒子的所是和所作。這樣, 從接受生命到住在主裏面就是一個很自然的結果。神的兒子把一切要作的作好了,人藉着信心把祂所 作好的接過來,神的心意就作成在人的身上。

沒有神兒子的所作,人的信心就沒有根據。不管人的信心有多大,也不管人是怎樣的去相信,他 的信心都是落空的。因為神的兒子沒有作的,神也就沒有指着祂兒子所作的發出應許。神從來不會把 不真實存在的事物作為應許;祂所應許的都一定是祂兒子要作的和已經作好的。祂不承認人的主觀願 望是信心,祂只是把祂的兒子所作的作為恩典賞賜給人。祂永不會在祂兒子以外作祂要作的事。因此 人一定是在祂兒子裏面,用信心支取祂兒子所作的。

因信神兒子接受了生命

我們都明白,雖然我們是在地上活着,但我們卻是沒有生命的人。我們有的只不過是一點氣息。 我們與死人的分別就全在乎這一點氣息;沒有這一點氣息,我們就是一個死人。主耶穌自己是人的生命,接受了祂,人才能說是有生命的人。「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的」(五1)。我們注意「從神而生」,那就是說神生了我們。或是說,我們從神接受了生命,神的生命在我們裏面。這是第一點要注意的事。

「凡愛生他之神的,也必愛從神生的」(五1)。愛是生命活動的方向。有了生命的就會愛;不單是愛生他的神,也愛從神生的。生命是有凝聚力的,一面是接上生命的源頭,另一面是與有同一的生命的人有交通的吸引。愛神是因為接上生命的源頭,愛弟兄就是愛從神生的,因為看見神在他裏面,也知道神是活在他裏面。這是生命極其自然的反應,生命與生命之間有響應。我們都不能忘記,沒有信主以前,我們不會愛神,更不能愛那些與我們毫無相干的人。生命使我們改變了方向,我們喜歡向神那兒去,我們也喜歡與神的兒女時刻相聚。

生命的變化,不是因為有着意訓練的結果,乃是生命自然的活出。這生命是從神兒子來的。神把 祂兒子作應許給了我們,我們照這應許接受神的兒子,我們就有了生命。生命的變化發生在我們的生 活中,我們從不愛神變作要愛神,我們從不肯愛弟兄變作要弟兄相愛。我們會愛神所愛的,也會拒絕 神所不要愛的,因為祂在我們裏面是愛,也在我們裏面是光。這些都是生命起變化的表現,是因信神 兒子所有的結果。

因信而順服神的命令

神兒子的生命使我們愛慕活在光中,也使我們愛慕活在愛中。光是神自己的表顯,是神的性情。 愛也是神自己的表顯,也是神的性情。神的性情使我們傾向神的所是,我們跟從神兒子的生命,我們 也就傾向神的所是。因此,我們注意到在我們身上發生的另一個變化,就是我們這些天然是以背逆神 為樂的人,竟然會留意起神的旨意,並且願意遵從神的旨意。

「我們若愛神,又遵守祂的誡命,從此我們就知道愛神的兒女(此句直譯)。我們遵守神的誡命, 這就是愛祂了」(五2~3)。愛在我們裏面發動,我們可以順從這愛的方向,但我們也可以拒絕這愛 的催促,甚至是停止這要發動起來的愛。但很希奇,當這愛在我們裏面發動起來的時候,我們對這愛 的催促也許有掙扎,但終竟還是順着這愛的方向去揀選神所愛的。神兒子的生命使我們順服了神。我 們不能忘記,人的反叛使人遠離了神,但如今神兒子的生命使我們歸服了神,甘心願意去愛神所愛的。

我們絕對的承認,我們原來並不會愛神的兒女。因為他們與我們既不是親屬,也不是有任何屬地關係的人;不但是與我們毫不相干,並且我們很容易就找出千百種彼此間的不同。比方說,種族的不同,文化的不同,言語的不同,出身的不同,家庭背景的不同,性情的不同,愛好的不同,……一大堆一大堆的不同。這些不同都是彼此不能接納和信任的理由,我們也都喜歡堅持這些理由。但是很希奇,神兒子的生命使我們愛神,使我們傾向神。這一來,這些一大堆的理由都消失了。因為我們裏面知道了,我們要愛神的兒女,這事是神所愛的,我們就這樣順服了神。

愛神不是一種感覺,順服神也不是一個屬靈的口號。它是有標準的,是可以測量得出來的。當然這個測量只是量度「有」或是「沒有」,並不是量度「有」與「沒有」的程度。神首先在我們身上要看見的是「有」或是「沒有」。怎麼去量度愛神的「有」或是「沒有」呢?那就是服權柄的原則的使用。這量度的標準是神自己訂定的,不是任何人發明的,只是神向人啟示了,人就發現了。在本書是說,「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祂了」(五3)。在約翰福音十四章那裏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21節)。還有,「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23節)。神兒子的生命把我們帶進第二重的變化,叫我們遵從神的旨意。

因信而支取主的得勝

在生命中不斷的顯露奇妙的事。原來不揀選神的人,現在順服神了,這該是件極困難的事。但事實並不是這樣,我們的經歷也證明這一點。「並且祂的誡命不是難守的」(五3)。順服神是生命的自然現象,也可以說是生命的自然規律。生命運行的方向就是這個樣子。照着自然的規律來發展,不可能發生困難的。發生困難是因為逆着自然規律來行走。

揀選神也不能說是全沒有阻力的,只是那些阻力對那些憑着生命來活的人,並沒有製造出很多的困難。「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麼」(五4~5)。神兒子的生命是從死裏復活的生命。死的權勢尚且不能轄制這生命,那還有甚麼可以使這生命受限止呢?神兒子的所作已經顯露了那得勝的生命,用信心去支取這得勝的人就可以享用基督的得勝,使一切的阻力都要停止。

阻擋我們揀選神最有影響實力的是世界,從「小子」長進到「少年人」最大的困擾也是「世界」。 因為它最能阻止我們在生命中的交通;沒有生命的交通,也就沒有生命的成長。感謝神,用信心支取 神兒子的所作,祂的得勝就成了我們的得勝;我們享用了祂的得勝,世界也就不能發揮它的阻力。我 們信,因為我們有神兒子的所作為根據。我們不是活在空想中,我們是活在神兒子的所作中。祂已經 作成的,我們是在享用着;祂要作而還沒有顯明的,我們也一樣的在信心中去支取來作我們的享用。 享用神兒子的所作,使我們長久站在神在祂兒子裏所賜給我們的得勝。

神為祂兒子所作的見證

神的兒子在地上出現是道成了肉身的事實,祂是神。為了成就父神的目的,祂成了人。這位是神又是人的主耶穌,祂的尊榮並不是自取的,乃是神的安排,並且又是父神親自印證的。本書在這裏所說的一段話,確實是有點使人覺得費解,也在教會的歷史中,特別在近代的靈恩運動一波接一波的興起的過程中,再三的給追求靈恩的人誤解及曲解。但不管那準確的領會該是甚麼,那該可以肯定的事實是十分明確的,就是神在這裏為祂的兒子作了見證。

「這藉着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 聖靈就是真理」(五6~7)。水與血並聖靈,都是為着耶穌基督的見證而出現的。這一點是再清楚不 過了,每一樣都是指向主的自己,而不是指着接受主耶穌的人,因此把這段話說成是由「水浸」,「血 浸」,和「靈浸」所組成的「完全福音」是毫無真理的基礎,並且是愚妄與無知,甚至可能是根源在 「那敵基督者」的靈那裏來的。因此,我們要先找出神如何的為祂的兒子作見證的事實。

水的見證

神第一次為祂的兒子作見證,明顯是主在約但河受浸,從水裏上來的時候,神在天上為祂兒子見 證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太三17)。神為祂兒子作的這一次見證的意義十分重要,神 親自為祂兒子說話是十分不尋常的事。從話語的內容來說,神證實這一位從水中上來的人確實是祂的 兒子;不單是一般的兒子,而且是祂所喜悅的愛子。

我們不要忘記,在一般人的眼中,成為人子的主耶穌只是一個平凡人,是一個作木匠的人的兒子, 沒有甚麼值得人去留意的必要。但是在神永遠的計劃中,這個人子就是神的兒子,是照着父神的安排 來成為人子。在人的眼中雖然是個人,但祂確實是神,是神的兒子,是要把神永遠的計劃完成的神的 兒子。

從水中上來的神的兒子,祂所「盡諸般的義」並不是在履行一種猶太人的潔淨的禮儀。總要記得, 約翰的浸並不列在猶太人的潔淨的眾禮儀之中,它是約翰帶領人向神悔改的一個表示。主耶穌進入水中,乃是指出祂雖是神子,但成了人子,站在人的地位上,祂也必須承認人向神是一定要悔改的。祂 是這樣的順服站在人子的地位上,神卻不能讓人誤解祂,所以神親自在天上為祂見證說:「這是我的 愛子」。

血的見證

背負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必須是要流血的。認識律法中獻祭的手續的人都明白,血就是死的記號, 流血就是受死。所以主在十字架上被釘的時候,祂的血是流出來的。在祂流血受死到復活的時候,雖 然有羅馬的官兵說「這真是神的兒子了」(太廿七54),但神並沒有為祂的兒子說話。那時是有血了, 但卻不是神的見證。

甚麼時候,神指着要釘十字架受死的兒子作見證呢?這就必須要到黑門山上去了。在馬太十七章記載主在黑門山上變化形像的時候,有摩西和以利亞來同祂說話。路加福音九章更明說他們和主耶穌「談論耶穌去世的事,就是祂在耶路撒冷將要成就的事」(31節)。神的兒子快要作為神的羔羊,被殺在十字架上為世人贖罪。在這個時候,彼得說了冒失的話,把神的兒子與摩西並以利亞同列,在這關鍵的時刻,神說話為祂的兒子作見證,不容人誤解祂的兒子。

雖然摩西是代表律法,以利亞也是作先知的代表,而律法和先知的功用都是把人引向神的兒子,但顯明這功用的摩西和以利亞仍然不過是人。除了神恩召他們作神的僕人這一點的功用以外,他們與一般的人並沒有兩樣,他們也不因着給神使用作器皿而成為神。他們只能說明神兒子的所是和所作,他們不能代替神的兒子作神的羔羊。唯一能以流血作神的羔羊的,只有神的兒子。因此神又一次指着流血贖罪的功能,為祂的兒子作見證說:「這是我的兒子,我所揀選的,你們要聽祂」(路九33~35)。神只讓人單單的看祂的兒子,祂不允許任何人代替祂的兒子,因為只有祂的兒子才能以流血作眾人的贖價。

靈的見証

最容易使人走迷的就是關於聖靈為神兒子所作的見證。這一點也是假冒的靈所常作的,以投人之 所好而製造屬靈混亂的法寶。我們求主給我們裏面的智慧和啟示的靈,有足夠的明亮,可以明白神在 這裏說的是甚麼。猶太人重視神蹟,不少稱為基督徒的人也尋找奇事;只要是神奇的事,人的心思就 往那些事上湧去。所以人一提及聖靈的時候,下意識的就以為聖靈只會作顯明恩賜的工作,而忽略了 聖靈的主要工作。最使人啼笑不得的,乃是現今一些有所謂「學者」和「專家」身份的人,也以最近 崛起的新靈恩運動作為聖靈在教會中的第三波運行。這種說法,好像聖靈並沒有在以往教會歷史中作 過工,一直到了本世紀初聖靈才開始作工,這實在是糊塗人的說法。

聖靈為神的兒子作見證,並不放重在神蹟奇事與人作工的能力上,這些都是以「眼見」作為原則的。我們不是不相信神能作神蹟奇事,我們絕對的相信。但我們更相信聖靈在人心中作使人能相信神兒子的工作,因為主自己說過:「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約二十29)。聖靈在人裏面作建立信心的工作,使不能信的人能信,使不肯信的人肯信,使不願信的人願信。這些變化是聖靈把神兒子向人啟示出來所產生的結果。本書說到聖靈的見證,就明確的指出聖靈的見證的內容,「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五7)。聖靈是以真理來在人心中作工,啟示神的兒子,叫人認識神的兒子,因而相信神的兒子。聖靈並不叫人注意祂自己,祂只叫人注意神的兒子,在人的裏面把神的兒子作清楚的解釋,那就是「恩賣的教訓」。

神沒有像頭兩次的在天上說話為祂的兒子作見證,但神卻藉着聖經的話,藉着聖靈為祂的兒子作見證。「但我要從父那裏差保惠師來,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祂來了,就要為我作見證」(約十五26)。我們不要忽略聖靈是給稱為「真理的聖靈」的這事實,要看準祂是以真理來顯明神兒子見證的。聖靈怎樣見證神的兒子呢?「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十四26)。聖靈是以主說的話來為神兒子作見證,因為祂是給稱為「真理的聖靈」,又顯明「聖靈就是真理」。巴不得愛慕神兒子的人都回到真理裏,不再以神奇的事代替真理。只有真理才能建立人的信心,引導人成長。神奇的事只是在培育人的情緒,那不是聖靈作的見證。聖靈的見證必定是引人去更深的認識神的兒子。

神的見證的內容

神為祂的兒子再三的作了見證。這見證一直存留到現今,並且繼續的向以後要來的世代顯明這見證。神的見證是藉着聖靈,水,與血來表達的,雖然是三樣的見證方式,但卻是為着同一的目的。「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五8)。這個一就是指着神的兒子。我一再要強調指出的就是這個事實;神藉着聖靈、水、與血為祂兒子作見證。神不是為人作見證,乃是為祂的兒子作見證。

見證的方式不一樣,內容卻是一個,就是要叫人看見神所要堅立的是祂的兒子,祂要高舉的也是 祂的兒子。祂不能容忍以別樣去代替祂的兒子,連屬靈的恩賜並恩賜的運用也不可以代替神的兒子。 祂既是這樣嚴肅的向人表明祂的見證,我們就得認定神見證的內容,不使我們跟隨的腳步走歪了。

神的見證比人的見證大

神的見證是很嚴肅的,因為祂所見證的不是一些零碎的動作,而是祂永遠的旨意。創造在人的眼中是大事,但對神來說並不是大事,因為神所注意的不是創造的過程,而是創造的目的。救贖在人的心思中是不可思議的事,但對神來說依然是祂永遠計劃中的過程,祂所注意的仍舊是救贖的目的。創造與救贖的關鍵都直接連在神兒子的身上,所以神兒子才是神見證的內容。人看見了神的兒子才能看見神,人認識了神的兒子才能認識神。

使徒在聖靈的感動中,很明確的提醒人,不要忽略神的見證。人天然的傾向是對着自己,所以沒

有經過學習的人為神作見證,都是述說神怎樣的作他們的供應。不是說這樣是不好,只是說這不是最好。人享用神是見證,但不是最美的見證。只有當人明白並且答應神的需要,這樣的見證是最美的。 人享用神是神在人身上作工的見證,明白並表達神的心意是神自己的見證,而不是人為神作見證。我們該要學習領會神自己的見證,並且時刻操練自己去表明神的見證。

使徒更進一步的指出一個問題——「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是更大的。(看聖經的小字)」 (五9)明白律法的人都曉得,「你們的律法上也記着說,兩個人的見證是真的」(約八17)。「人無 論犯甚麼罪,作甚麼惡,不可憑一個人的口作見證,總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纔可以定案」(申 十九15)。所以若有兩個人同作一個見證,那見證是可接納的。律法的要求是這樣,如今神用了三樣 的見證來見證祂的兒子,神的見證當然是比人的見證大。因此,中文聖經把這話譯作「神的見證更該 領受了」是完全準確的。

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

「因神的見證,是為祂兒子作的,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裏」(五9~10)。神的見證是不能忽略的。忽略神的見證就是忽略神永遠的旨意;不把神永遠的計劃放在心中,結果一定是使人不住在主裏面,為自己積累永遠的虧損。神的見證究竟是甚麼呢?就是祂的兒子。所以,信神的兒子的,就有了神的見證,不信神的兒子的,就不可能有神的見證。因為神的兒子就是神的見證。

我們要進深一步看神的見證,這是很有意思的。「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生命(直譯) 也是在祂兒子裏面」(五11)。神的見證是神要我們接受永遠的生命,簡稱為永生。我們要注意,在 舊約的日子,神給人有永生的啟示,以諾和以利亞都作了人接受永生的預表。但是在舊約的日子裏, 卻沒有接受永生的應許,只有「義人必因信得生」的應許。「參哈二4;羅一17)「得生」就是「可以 活着」的意思,在危險中不至於死亡。直到新約的日子來到,永生的應許才開始出現。

在新約的日子才有永生的原因很清楚,因為「這生命是在祂兒子裏面」。永生就是永遠的生命,是神兒子的生命,是神的兒子來作人的生命。我們留意五章十一節的「永生」的「永」字在原文是沒有的,是中文聖經加上去的。雖然沒有甚麼不對,但卻限制了這節經文所要表達的。這經文所着重的是在「生命」的本身,而不是在「生命」的本質。不錯,這生命的性質是永遠的,但永遠並不是這生命唯一的性質。這裏是要我們看見,「這生命」是在神兒子裏面,也就是神兒子的自己。神把生命賜給我們,就是神把祂的兒子賜給我們,因為祂的兒子就是生命。

有神兒子就有生命

神的兒子就是生命,神的見證的內容就更具體,更清楚了。「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五12)。生命既是神兒子自己,要有生命就要有神的兒子。人的錯覺總是以為有了關於神兒子的知識,就可以得着重生,也就是接受了生命。我們要看定,關於神兒子的知識,和神自己是全然兩回事。人可以有神的兒子,但不一定有關於神兒子的知識。這話也可以反過來說,人可以有許多與神兒子有關的知識,但不一定有神兒子的自己。當然那最美的是兩樣都有,但有神兒子自己而缺欠知識,還是比有知識而沒有神的兒子強得多,因為前者是有生命的,而後者是沒有生命的。

當追求得着的是神兒子的自己。所以不在乎高深的神學道理,也不在乎淵博的哲學思想與見識。 人在神面前所走的路對或是不對,全是根據他和神兒子的關係準確不準確。因為人與神的關係並不是 建築在神學知識上,而是建築在生命上。近代的神學思想越來越離譜,甚麼「成功神學」,「解放神學」甚至「環保」也產生神學了,怪裏怪氣的,但人卻不以為怪。為甚麼不以為怪,反以為是走在「時 代尖端」,作「時代的先知」?因為他們已經離棄了生命的道,也再看不見生命了。

「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關鍵全是在神兒子的身上。不單是入門的時候是神的兒子,追求的目標是神的兒子,奔跑的道路也該是神的兒子,從起頭到末了都是神的兒子。離開了神的兒子,沒有人可以與神有正常的關係。這一點是非常嚴肅的,因為人與神的正常關係是建築在生命上面。只有神的兒子才是生命,因此沒有人可以離開神的兒子,而能找到通往神那裏去的路。只有神的兒子是唯一的道路。所以我們絕不能忘記這事實,「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這正是神為祂兒子所作的見證。

堅守在基督耶穌裏面

對於「小子們」來說,不斷的成長是必需的,進向「少年人」,進向「父老」。生命的律就是一定要成長,但生命的成長也一定會遇到阻擋,這阻擋是來自撒但,為了讓「小子們」永遠停在「小子」的地步。從本書的第二章開始,「那敵基督者」的靈就明顯的和隱蔽的多次給提起,直到本書的末了。這多次提及的事,也就是讓神的兒女不要給一些眼見的事物來迷惑,以至失去了「住在主裏面」的實際。

切實的「住在主裏面」,可以說是本書的主要訊息。這固然是「小子們」成長的路,更是當教會面臨各種屬靈的混亂中的有效保護。因此,不管是甚麼人對基督的所是和所作發表甚麼新奇或獨特的 見解,我們的態度是堅持神為祂兒子所作的見證,以生命的交通和「住在主裏面」來作驗證。所有對 生命的交通發生打岔的,使住在主裏面的實際出現阻塞的,我們都不該給它們留下地步。

永生的把握

敵基督者使神的兒女最容易發生的困惑,就是叫神的兒女懷疑自己在救恩中的地位。人若在這一點上不儆醒,不是落在不信的困擾中,就是落在不住的自我控告裏。這兩種光景中的任何一樣,都足以使人失去安息。不能再有喜樂。所引出來的結果,不是放縱情慾,就是終日為愁苦所困。

聖靈要使用使徒堵住這個破口,不叫神的兒女受欺騙。「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五13)。「這些話」至少是指五章1~12節的話,認真的一點說,應當是指整本的約翰壹書,特別是說明神兒子是生命,是神的見證,因此不要隨便的跟隨來歷不明的靈,只要照着恩賣的教訓住在主裏面。說這些話的目的,就是叫信主的人對自己有永生的這個事實有確實的把握。

有些弟兄以為我們現在不能知道自己有永生的,必須要等到見主的那一刻,我們才能知道自己是否有永生。這樣的想法固然是因為不明白神的應許,但也不能忽略是那敵基督者所作的工,把真理向人蒙蔽起來。若是我們不可能現在就知道自己有永生,聖靈也不會感動使徒說這些話了。若是我們在真理上領會得清楚,不把得救與得勝混調在一起,我們對現今就知道自己有永生這事是不可能發生難處的。

1. 現在就能知道自己有永生

我們要注意使徒把這些話寫給信主的人,目的是要他們「知道」自己有永生。這個「知道」在希

臘文中,是使用「裏面的知道」的「知道」,就是「主觀的知道」,或是「有把握的知道」。就是說 這個「知道」不是從知識上來的,乃是在裏面的經歷中所得到的有把握的知道。

若是現在不能知道的事,就不能說是有把握的知道。這個把握是在裏面發生的,這不是一廂情願的事,而是生命的經歷,並且這生命的經歷是根據神的應許而有的。神的應許就是生命經歷的保證,神不要信主的人在糊裏糊塗中去相信神的兒子,祂要人在信神兒子的事上是有把握的。所以祂讓聖靈在人裏面作使人有把握的認識(知道)的工作,使人現在就可以知道自己已經有了永生。

2. 永生是神在人信主的那一刻賜給人的恩典

信主的人現在就知道自己有永生,也是基於神把祂的應許作成在人身上的事實。「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之民被贖,使祂的榮耀得着稱讚」(弗一13~14)。我們必須注意神賜下聖靈作我們得救的印記,也作得基業的憑據,乃是在我們信主的那一剎那。所以「既然信祂」的那個「信」,在希臘文中就用着不定式這個時式來說明,說出那事在人一信主的剎那,就引出了永遠得了承受神恩典的資格。

神的話是可信靠的。祂既應許了我們在信主的那一刻承受了那蒙福的資格,就沒有甚麼可以改變 那資格。何況神所賜的聖靈是永遠與人同住,或是說是與人同住直到永遠(參約十四16)。所以人若 以為要以人的所作來維持神在人身上所作的恩典,那是對神的心意不明白所作出來的想法,沒有神的 話作根據的。

不過在這裏,為了避免可能發生的誤解,必須多說幾句關於救恩的話。得救與得勝是兩件事,或 者說是神救贖計劃中兩個不同的階段,得救是信主而接受生命,得勝是得救了的人在生活與事奉上的 追求成長,結果不是接受生命,而是在主再來時,在祂面前接受獎賞,或接受虧損。

3. 永生是永遠安穩的

對於「小子們」來說,永生的把握是常使他們受困擾的事情之一。他們不甘心自己沒有得救,但 是又懷疑自己是否真正的得救。因為人天性的傾向都是靠自己,對於神付了極重的代價所造成的救恩 總是信不過來。他們以為必須要自己作些甚麼在神眼中看為好事的,這才能使他們感覺放心,感覺有 把握。這是宗教的觀念,是人要靠自己來成全得救。這樣的想法不是恩典,而是交換。神是以恩典救 人,祂不以恩典作交換。因為一有了交換的成份,那就不再是恩典了。所以神的話說,「你們得救是 本乎恩,也因着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二8~ 9)。

現在使人困擾的不是得救的方法,而是救恩會不會因信主的人發生了軟弱失敗而再度失去。正如 上文所提的,得救是接受生命,與神恢復和好的關係。得勝是得救了以後,人該有的正常生活,作神 的見證。它不會影響生命的保留,只影響在國度中的地位。這樣的認識該在初信造就的階段裏弄清楚。 那時不弄清楚,在追求的路上一定是會常常發生困擾。

照着主的話說,一個得了救恩的人,他得救的事實是非常穩固的,正如磁石把鐵屑吸住,鐵屑自己要掉下去也不可能。因為主說:「我又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我父把羊賜給我,他比萬有都大。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約十28~29)。主既是這樣

說了,事就必要這樣成就。主不保證我們因軟弱也不會受虧損,但祂卻保證沒有人可以把我們從祂並 祂父的手中奪去。因此永生是十分有保證的,是主的信實使祂所應許的作了我們的保證。我們絕不是 鼓勵人停留在軟弱裏,我們乃是叫在軟弱中的人不要灰心失望,使他們仍然可以抬起頭來仰望那賜恩 的主,像三次不認主的彼得一樣,餘下的一生仍然可以堅定走完主的道路。

學會了享用主,也讓主有享用

生命有了清楚的把握,與神的交通就沒有難處,而且是成了極其自然的生活,在交通中享用了神, 支取了神一切的豐富。這是在生命的學習與操練中進一步的經歷。「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甚麼,祂就 聽我們。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無 不得着」(五14~15)。在生命的交通中享用神,使我們裏面又有了多一種的把握,就是神悅納我們到 一個地步,祂喜歡我們無限制的去取用祂,因為祂顯明祂自己是我們的父,也顯明我們是進入祂的愛 中去生活,以至再沒有甚麼可以控告我們。

這一小段話裏的「知道」,都是「裏面的知道」。這種「裏面的知道」是因着生命的交通而來的, 因為生命的交通總是帶領人去接受神的權柄。在交通中取用神是人享用神;在交通中學習服神的權柄, 尋求並跟上神的旨意,是人給神有享用。這是神所看為珍貴的。人在神面前使神難堪的就是不承認神。 如今這些人不僅是承認祂,也順服祂,以祂的旨意為依歸,這就是神最大的喜樂。生命不單是恢復人 與神的交通,也同時提供了彼此間的享用,叫人與神中間沒有了間隔。

因着神的兒子,我們享用了父的愛,可以在愛中支取神所有的一切。但是會活在生命的愛中的人,一定不會越過神的界綫,勉強神去作神不要作的事。所以學習不越過愛的界綫是必須的,愛是從生命中出來的。但生命不僅是愛,生命也是光,因此把黑暗帶進愛中是不合宜的,這就是服神權柄的具體學習。「人若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就當為他祈求,神必將生命賜給他。有至於死的罪,我不說當為這罪祈求。凡不義的事都是罪,也有不至於死的罪」(五16~17)。傳統的領會以為至於死的罪是指褻瀆聖靈,但我們要注意,這是指弟兄們當中的事,是弟兄就不可能犯褻瀆聖靈的罪。從上下文看,這段話所說的罪是觸犯地上的政權所頒佈的法律,所以有死刑的罪和徒刑的罪的區分。但是人的定規與神的判斷不一定吻合,我們在交通中就常要學習在尋求恩典中不越過神的界綫。我們不是向神強求神不要作的事,我們只是求神作祂所喜悅的事。強求十分容易落在妄求裏,妄求的結局總是以悲劇收場的,學習不越過神的界綫就成了十分重要的考慮。

保守自己常在基督耶穌裏面

保守自己不落在犯罪裏,就成了不越過神的界綫的重要學習。我們的裏面確實知道神的生命是不犯罪的生命,活在這生命中的人不可能繼續的犯罪。但是我們不能忽略一個事實,就是「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的手下」(五19)。那惡者不斷的挑動神兒女的心傾向犯罪,叫我們的心漸漸的從主的面前挪移,轉回世界。因着這個原故,神的話提醒我們,凡是有主生命的人,都「必保守自己」(五18)。藉着生命的運行,我們可以保守自己不落在那惡者的手中。這樣跟隨生命的,主的話又保證說,「那惡者就無法害他」(五18)。

神也使我們裏面知道,是神的兒子在我們裏面切實的作工,「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我們也在 那位真實的裏面,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五20)。我們不單是裏面知道,也在真理上認識, 我們在神面前的真實地位。我們是在父裏面,也是在子裏面。這不光叫我們看見父與子是合一的,並 且我們是在父與子合一的事實裏。這就是那明確的真理,而我們就是活在這真理裏面,藉着子就有了 父。永生就是這樣的顯在我們身上,是父把子賜給我們,而子就作了我們的生命,我們就在子的生命 中與神聯合。

這一個看見是很重要的,是神把我們放在光中,叫我們看見自己的尊貴地位。「小子們哪,你們要自守,遠避偶像」(五21)。這是本書的最末後的話。在字句上看來,好像聖靈要說的話還沒有說完,而事實上聖靈說的話又是停在這裏。這叫人很不容易明白,為甚麼主是這樣的說話。主照亮我們裏面一下,我們就看見了。要保守自己,就必須遠避偶像,這是保守自己常在主裏面的路。在新約的日子,偶像不單是指宗教的神像,而是指一切代替主的人、事、物。這一切在我們裏面代替了主的那些事物,就成了偶像。甚麼時候我們看見主的地位在我們裏面減低了,定然是有別的事物在那裏代替主。我們就在這光照中對付了那代替主的人,事,物。我們就沒有給偶像留下了地步,我們也就蒙保守繼續的停留住在主裏面的光景中。

但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常活在祂裏面,藉着祂向世界誇勝,也使那惡者蒙羞。—— 王國顯《你 們要住在主裏面——約翰壹書讀經箚記》